

江苏东方盛虹股份有限公司

审阅报告及备考财务报表

2020 年 1 月 1 日至 2021 年 6 月 30 日止



防 伪 编 码: 31000006202105454Y

被审计单位名称: 江苏东方盛虹股份有限公司

报 告 文 号: 信会师报字[2021]第ZA15417号

签字注册会计师: 董舒

注 师 编 号: 310000671561

签字注册会计师: 蒋雪莲

注 师 编 号: 310000060257

签字注册会计师: 唐奕

注 师 编 号: 310000061893

事 务 所 名 称: 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事 务 所 电 话: 021-23280000

事 务 所 地 址: 南京东路61号4楼

业务报告使用防伪编码仅说明该业务报告是由依法批准设立的会计师事务所出具，业务报告的法律主体是出具报告的会计师事务所及签字注册会计师。
报告防伪信息查询网址: <https://zxfw.shcpa.org.cn/codeSearch>

江苏东方盛虹股份有限公司

审阅报告及备考财务报表

(2020 年 1 月 1 日 至 2021 年 6 月 30 日止)

目录		页次
一、	审阅报告	1-2
二、	备考财务报表	
	备考合并资产负债表	1-2
	备考合并利润表	3
	备考财务报表附注	1-113

审阅报告

信会师报字[2021]第 ZA15417 号

江苏东方盛虹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我们审阅了后附的江苏东方盛虹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东方盛虹”)的备考合并财务报表,包括 2020 年 12 月 31 日和 2021 年 6 月 30 日备考合并资产负债表以及 2020 年度和 2021 年 1-6 月备考合并利润表以及备考合并财务报表附注。按照备考合并财务报表附注四所述的编制基础编制备考合并财务报表(包括确定该编制基础对于在具体情况下编制备考合并财务报表的可接受性)是东方盛虹管理层的责任,我们的责任是在实施审阅工作的基础上对备考合并财务报表出具审阅报告。

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阅准则第 2101 号——财务报表审阅》的规定执行了审阅业务。该准则要求我们设计和实施审阅工作,以对备考合并财务报表是否不存在重大错报获取有限保证。审阅主要限于询问东方盛虹有关人员和财务数据实施分析程序,提供的保证程度低于审计。我们没有实施审计,因而不发表审计意见。

根据我们的审阅,我们没有注意到任何事项使我们相信备考合并财务报表没有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备考合并财务报表附注四所述的编制基础编制。

我们提醒备考合并财务报表使用者关注附注四对编制基础的说明。东方盛虹管理层编制备考合并财务报表仅为东方盛虹申报重大资产重组向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提交申请文件之用，因此，备考合并财务报表可能不适用于其他用途。本报告仅供东方盛虹为上述目的使用，未经本所书面同意，本报告不得用于任何其他目的。本段内容不影响已发表的审阅结论。



中国注册会计师：
(项目合伙人)



中国注册会计师：



中国注册会计师：



中国·上海

二〇二一年十月十八日

江苏东方盛虹股份有限公司
备考合并资产负债表
(除特别注明外, 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元)

资产	附注七	2021.6.30	2020.12.31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29,315,085,817.73	18,556,686,869.47
结算备付金			
拆出资金			
交易性金融资产	(二)	901,110,147.87	558,934,767.38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应收账款	(三)	756,816,295.36	336,149,774.87
应收款项融资	(四)	652,932,043.01	449,679,866.95
预付款项	(五)	637,080,966.39	637,530,700.72
应收保费			
应收分保账款			
应收分保合同准备金			
其他应收款	(六)	38,387,744.51	41,090,611.74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存货	(七)	4,603,659,632.63	3,910,849,372.32
合同资产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八)	1,602,012,933.30	1,170,455,199.78
流动资产合计		38,507,085,580.80	25,661,377,163.23
非流动资产:			
发放贷款和垫款			
债权投资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其他债权投资			
持有至到期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九)	128,112,646.19	72,268,276.17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十)	685,961,180.00	685,961,180.00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十一)	1,279,073.28	6,738,046.30
投资性房地产	(十二)	1,162,210,873.41	1,188,180,799.72
固定资产	(十三)	29,540,946,995.65	26,054,386,350.02
在建工程	(十四)	34,748,212,476.59	15,006,833,388.30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使用权资产	(十五)	1,149,332,488.51	
无形资产	(十六)	3,009,055,945.03	2,829,748,766.82
开发支出			
商誉	(十七)	694,977,494.40	694,977,494.40
长期待摊费用	(十八)	20,887,305.00	16,607,080.55
递延所得税资产	(十九)	427,017,443.18	465,022,839.60
其他非流动资产	(二十)	10,592,180,854.06	10,650,265,119.74
非流动资产合计		82,160,174,775.30	57,670,989,341.62
资产总计		120,667,260,356.10	83,332,366,504.85

后附备考合并财务报表附注为备考合并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企业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江苏东方盛虹股份有限公司
备考合并资产负债表（续）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元）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	附注七	2021.6.30	2020.12.31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二十一)	7,975,474,683.99	9,217,979,290.73
向中央银行借款			
拆入资金			
交易性金融负债	(二十二)	52,500,404.96	53,267,088.20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二十三)	5,408,092,727.66	4,632,876,879.18
应付账款	(二十四)	11,788,850,549.89	4,679,586,988.53
预收款项	(二十五)	36,194,042.16	40,041,159.00
合同负债	(二十六)	924,305,663.73	726,569,056.54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吸收存款及同业存放			
代理买卖证券款			
代理承销证券款			
应付职工薪酬	(二十七)	293,928,624.93	340,657,463.89
应交税费	(二十八)	450,966,167.75	289,403,723.28
其他应付款	(二十九)	341,455,148.82	996,359,701.70
应付手续费及佣金			
应付分保账款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三十)	3,534,263,543.45	3,120,765,485.74
其他流动负债	(三十一)	384,052,898.23	97,722,661.81
流动负债合计		31,190,084,455.57	24,195,229,498.60
非流动负债：			
保险合同准备金			
长期借款	(三十二)	45,566,397,351.91	23,151,155,888.81
应付债券	(三十三)	4,812,451,888.47	996,698,113.14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租赁负债	(三十四)	1,067,362,754.06	
长期应付款	(三十五)	1,895,447,746.64	2,247,847,344.41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三十六)	2,187,553,399.15	2,102,048,647.78
递延所得税负债	(十九)	510,237,109.29	448,767,704.14
其他非流动负债	(三十七)	37,553,344.92	44,009,116.31
非流动负债合计		56,077,003,594.44	28,990,526,814.59
负债合计		87,267,088,050.01	53,185,756,313.19
所有者权益：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合计		28,398,223,061.07	25,144,220,086.44
少数股东权益		5,001,949,245.02	5,002,390,105.22
所有者权益合计		33,400,172,306.09	30,146,610,191.66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120,667,260,356.10	83,332,366,504.85

后附备考合并财务报表附注为备考合并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企业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江苏东方盛虹股份有限公司
备考合并利润表
(除特别注明外, 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元)

项目	附注七	2021 年 1-6 月	2020 年度
一、营业总收入		25,180,258,155.44	33,698,796,950.06
其中: 营业收入	(三十八)	25,180,258,155.44	33,698,796,950.06
利息收入			
已赚保费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二、营业总成本		21,035,230,553.17	32,757,006,914.90
其中: 营业成本	(三十八)	20,053,688,689.88	31,047,552,185.40
利息支出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退保金			
赔付支出净额			
提取保险责任准备金净额			
保单红利支出			
分保费用			
税金及附加	(三十九)	82,968,887.62	144,737,546.86
销售费用	(四十)	73,857,140.24	127,155,253.05
管理费用	(四十一)	213,701,093.16	365,571,135.93
研发费用	(四十二)	154,843,421.49	247,692,466.79
财务费用	(四十三)	456,171,320.78	824,298,326.87
其中: 利息费用		476,510,046.92	977,774,037.30
利息收入		74,554,896.11	88,392,891.08
加: 其他收益	(四十四)	50,266,623.19	155,324,080.15
投资收益 (损失以“-”号填列)	(四十五)	-97,415,984.39	136,938,857.71
其中: 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944,370.02	24,269,191.07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			
汇兑收益 (损失以“-”号填列)			
净敞口套期收益 (损失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损失以“-”号填列)	(四十六)	3,279,832.73	-52,914,770.50
信用减值损失 (损失以“-”号填列)	(四十七)	-20,737,021.83	403,174.20
资产减值损失 (损失以“-”号填列)	(四十八)	-43,704,250.08	-114,233,062.33
资产处置收益 (损失以“-”号填列)	(四十九)	15,417,935.97	43,114,282.96
三、营业利润 (亏损以“-”号填列)		4,052,134,737.86	1,110,422,597.35
加: 营业外收入	(五十)	19,573,710.96	24,078,955.82
减: 营业外支出	(五十一)	6,247,249.64	17,046,747.59
四、利润总额 (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4,065,461,199.18	1,117,454,805.58
减: 所得税费用	(五十二)	882,124,576.76	277,727,236.86
五、净利润 (净亏损以“-”号填列)		3,183,336,622.42	839,727,568.72
(一) 按经营持续性分类			
1. 持续经营净利润 (净亏损以“-”号填列)		3,183,336,622.42	839,727,568.72
2. 终止经营净利润 (净亏损以“-”号填列)			
(二) 按所有权归属分类			
1.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净亏损以“-”号填列)		3,187,714,297.39	843,301,228.60
2. 少数股东损益 (净亏损以“-”号填列)		-4,377,674.97	-3,573,659.88
六、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2,157,969.55	30,971,686.06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1,878,116.94	31,862,788.32
(一) 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5,350,935.00
1. 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2. 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35,350,935.00
4. 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二) 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878,116.94	-3,488,146.68
1. 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 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3.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4. 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5. 持有至到期投资重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损益			
6. 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7. 现金流量套期储备 (现金流量套期损益的有效部分)			
8.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1,878,116.94	-3,488,146.68
9. 其他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279,852.61	-891,102.26
七、综合收益总额		3,181,178,652.87	870,699,254.78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3,185,836,180.45	875,164,016.92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4,657,527.58	-4,464,762.14
八、每股收益:			
(一) 基本每股收益 (元/股)		0.54	0.15
(二) 稀释每股收益 (元/股)		0.52	0.15

后附备考合并财务报表附注为备考合并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企业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江苏东方盛虹股份有限公司

备考合并财务报表附注

(除特殊注明外, 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元)

一、 公司基本情况

(一) 公司概况

江苏东方盛虹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原名江苏吴江中国东方丝绸市场股份有限公司,是经江苏省人民政府苏政复[1998]71 号文批准,由江苏吴江丝绸集团有限公司、江苏省丝绸集团有限公司、中国丝绸工业总公司、中国服装集团公司、苏州市对外发展总公司共同发起设立的股份有限公司。公司的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20500704043818X。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发行字[2000]35 号文核准,公司于 2000 年 4 月向社会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 10,500 万股,并于 2000 年 5 月 29 日在深圳证券交易所挂牌交易。公司于 2018 年 8 月完成了以非公开发行股份的方式购买江苏盛虹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盛虹科技”)和国开发展基金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国开基金”)持有的江苏国望高科纤维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国望高科”)100%股权暨重大资产重组。本次交易完成后,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均发生变更,本次交易构成重组上市。重组完成后,公司名称变更为江苏东方盛虹股份有限公司,证券简称为“东方盛虹”,目前公司所属行业为制造业中的化学纤维制造业。

截至 2021 年 6 月 30 日,本公司累计发行股本总数 483,486.39 万股,注册资本为 483,486.39 万元,注册地:江苏省苏州市吴江区盛泽镇市场东路 73 号,总部地址:江苏省苏州市吴江区盛泽镇市场东路 73 号。

本公司经营范围为:民用涤纶长丝的研发、生产和销售,PTA 的生产和销售,资产经营,纺织原料、针纺织品、聚酯(PET)生产、销售,仓储,蒸汽供应,生活垃圾焚烧发电工程,技术咨询,实业投资,国内贸易,企业咨询服务,物业管理,机械设备租赁;公路货运(限指定的分支机构经营),热电生产、供应(限分支机构经营)。(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本公司的母公司为江苏盛虹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本公司的实际控制人为缪汉根、朱红梅夫妇。

本备考合并财务报表业经公司董事会于 2021 年 10 月 18 日批准报出。

(二) 合并财务报表范围

本报告期合并范围变化情况详见本附注“八、合并范围的变更”。

本公司子公司的相关信息详见本附注“九、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

二、 拟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情况

根据公司 2021 年 7 月 9 日第八届董事会第二十九次会议审议通过的《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的议案》及公司于 2021 年 7 月 9 日与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的交易对方签署的《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协议》、《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协议之补充协议》中约定：

公司拟通过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方式，购买盛虹石化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盛虹石化”）、连云港博虹实业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博虹实业”）、建信金融资产投资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建信投资”）及中银金融资产投资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银资产”）合计持有的江苏斯尔邦石化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斯尔邦”）100%股权，并向不超过 35 名符合条件的特定投资者发行股份募集配套资金，募集配套资金总额不超过 408,872.73 万元。其中，拟向盛虹石化、博虹实业全部发行股份购买资产；拟向建信投资、中银资产全部支付现金购买资产。本次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不以本次募集配套资金的成功实施为前提，最终配套融资发行成功与否或是否足额募集不影响本次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行为的实施。如果募集配套资金出现未能实施或未能足额募集的情形，公司将通过自筹或其他形式予以解决。

根据中联评估出具的《标的资产评估报告》（中联评报字[2021]第 1718 号），以 2021 年 6 月 30 日为基准日，斯尔邦 100%股权的评估价值为 1,502,000.00 万元。参考该评估值，经各方协商一致后交易作价确定为 1,502,000.00 万元整。考虑到本次交易的评估基准日后标的公司分红事项后，经各方协商一致，本次交易的标的资产的最终交易价格确定为 1,436,000.00 万元。

本次发行股份购买资产的定价基准日为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二十七次会议决议公告日，本次发行股份购买资产的股份发行价格为 11.04 元/股（经 2020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调整），不低于定价基准日前 120 个交易日公司股票交易均价的 90%（经除权除息调整），最终发行价格尚须经公司股东大会审议批准并经中国证监会核准。根据交易各方商定的交易价格，本次购买资产项下发行股份数量为 1,111,528,326.00 股，最终发行股份数量将以上市公司股东大会批准并经中国证监会核准的发行股份数量为准。在定价基准日至发行完成期间，上市公司如有派息、送红股、转增股本或配股等除权、除息事项的，发行数量将根据发行价格的调整情况进行相应调整。

三、 斯尔邦基本情况

江苏斯尔邦石化有限公司是一家在中华人民共和国江苏省注册的有限责任公司，于 2010 年 12 月 24 日成立。斯尔邦初始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50,000 万元，实收资本 10,000 万元。其中吴江信泰实业有限公司认缴出资人民币 45,000 万元，实缴出资人民币 9,000 万元，出资比例 90%，吴江嘉誉实业发展有限公司认缴出资人民币 5,000 万元，

实缴出资人民币 1,000 万元，出资比例 10%。该出资由连云港兴连联合会计师事务所出具了《验资报告》（兴连验字（2010）009 号）验证。

于 2011 年 7 月，根据斯尔邦股东会决议，吴江信泰实业有限公司将其所持有斯尔邦的 90%股权转让给江苏盛虹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吴江嘉誉实业发展有限公司将其所持有斯尔邦的 5%股权转让给江苏盛虹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将其所持有的另外 5%股权转让给江苏中鲈科技发展股份有限公司。本次股权转让后，江苏盛虹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持有斯尔邦 95%股权；江苏中鲈科技发展股份有限公司持有斯尔邦 5%股权。

于 2012 年 10 月，根据斯尔邦股东会决议，斯尔邦实收资本由人民币 10,000 万元增加至 50,000 万元，其中盛虹科技出资人民币 38,000 万元，中鲈科技出资人民币 2,000 万元。实收资本变更后，斯尔邦注册资本 50,000 万元，实收资本 50,000 万元。该出资由连云港兴连联合会计师事务所出具了《验资报告书》（连瑞鑫验字【2012】第 677631592-B014 号）验证。

于 2012 年 11 月，根据斯尔邦股东会决议新增注册资本人民币 330,000 万元，其中江苏盛虹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认缴出资人民币 313,500 万元，实缴出资人民币 123,500 万元；江苏中鲈科技发展股份有限公司认缴出资人民币 16,500 万元，实缴出资人民币 6,500 万元。本次增资后斯尔邦的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380,000 万元，实收资本人民币 180,000 万元。江苏盛虹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持有斯尔邦 95%股权；江苏中鲈科技发展股份有限公司持有斯尔邦 5%股权。本次增资由连云港连瑞鑫会计师事务所出具了《验资报告书》（连瑞鑫验字【2012】第 677631592-B016 号）进行了验证。于 2013 年 5 月、2013 年 7 月及 2014 年 3 月，斯尔邦分别实缴出资人民币 90,000 万元、32,000 万元及 78,000 万元，出资后实收资本为人民币 380,000 万元。上述出资分别由连云港连瑞鑫会计师事务所出具了《验资报告书》（连瑞鑫验字【2013】第 677631592-0020 号）、（连瑞鑫验字【2013】第 677631592-0025 号）、（连瑞鑫验字【2014】第 677631592-005 号），对实缴出资进行了验证。

于 2014 年 4 月，根据斯尔邦股东会决议新增注册资本人民币 31,500 万元，其中江苏盛虹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新增出资人民币 29,925 万元；江苏中鲈科技发展股份有限公司新增出资人民币 1,575 万元。本次增资后斯尔邦的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411,500 万元，江苏盛虹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持有斯尔邦 95%股权；江苏中鲈科技发展股份有限公司持有斯尔邦 5%股权。由连云港连瑞鑫会计师事务所出具了《验资报告书》（连瑞鑫验字【2014】第 677631592-006 号），对此次增资进行了验证。

于 2015 年 12 月，根据斯尔邦股东会决议，江苏盛虹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和江苏中鲈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分别将所持有的斯尔邦股权转让给盛虹石化(连云港)有限公司和连云港博虹实业有限公司。转让后盛虹石化(连云港)有限公司持有斯尔邦 95%股权；连云港博虹实业有限公司持有斯尔邦 5%股权。

于 2016 年 11 月, 斯尔邦股东盛虹石化(连云港)有限公司名称变更为盛虹石化集团有限公司。

于 2018 年 7 月, 根据斯尔邦股东会决议新增注册资本人民币 96,500 万元, 其中盛虹石化集团有限公司新增出资人民币 91,675 万元; 连云港博虹实业有限公司新增出资人民币 4,825 万元。增资后斯尔邦的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508,000 万元。本次增资后, 盛虹石化集团有限公司持有斯尔邦 95%股权; 连云港博虹实业有限公司持有斯尔邦 5%股权。由连云港连瑞鑫会计师事务所出具了《验资报告书》(连瑞鑫验字【2018】第 677631592-003 号), 对此次实缴出资进行了验证。

于 2019 年 3 月, 根据斯尔邦股东会决议, 建信金融资产投资有限公司增资人民币 100,000 万元, 其中人民币 50,800 万元计入注册资本, 人民币 49,200 万元计入资本公积。增资后斯尔邦的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558,800 万元。盛虹石化集团有限公司持有斯尔邦 86.37%股权; 建信金融资产投资有限公司持有斯尔邦 9.09%股权; 连云港博虹实业有限公司持有斯尔邦 4.54%股权。连云港连瑞鑫会计师事务所出具了《验资报告书》(连瑞鑫验字【2019】第 677631592-002 号), 对此次增资进行了验证。

于 2019 年 4 月, 根据斯尔邦股东会决议, 盛虹石化集团有限公司将其持有的斯尔邦 5.45%的股权转让给中银金融资产投资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银资产”)。股权转让后, 盛虹石化集团有限公司持有斯尔邦 80.91%股权; 连云港博虹实业有限公司持有斯尔邦 4.55%股权; 建信金融资产投资有限公司持有斯尔邦 9.09%股权; 中银金融资产投资有限公司持有斯尔邦 5.45%股权。

斯尔邦总部位于江苏省连云港市徐圩新区, 法定代表人为白玮,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为 913207005668923863。主要经营活动为: 化工产品生产和销售, 主要产品为丙烯腈、MMA、EVA、EO 等乙烯、丙烯产业链中重要的化工产品。

四、 备考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与方法

(一) 编制基础

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发布的《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及《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内容与格式准则第 26 号——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申请文件》的相关规定, 公司需对斯尔邦的财务报表进行备考合并, 编制备考合并财务报表。本备考合并财务报表系根据公司与购买资产相关的协议之约定, 并按照以下假设基础编制:

- 1、东方盛虹股东大会审议通过本次资产重组以及中国证监会核准本次资产重组。
- 2、假设公司对斯尔邦企业合并的公司架构于 2020 年 1 月 1 日业已存在, 自 2020 年 1 月 1 日起, 本公司持有斯尔邦 100%股权并将斯尔邦纳入备考财务报表的编制范围。
- 3、收购斯尔邦股权而产生的费用及税务等影响不在备考财务报表中反映。

在上述假设的前提下，公司以持续经营为基础，根据实际发生的交易和事项，按照财政部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和各项具体会计准则、企业会计准则应用指南、企业会计准则解释及其他相关规定（以下合称“企业会计准则”）编制备考财务报表。

（二） 编制方法

本次公司拟向盛虹石化、博虹实业全部发行股份，向建信投资、中银资产全部支付现金，换取盛虹石化、博虹实业、建信投资以及中银资产合计拥有的斯尔邦 100% 股权，从而取得斯尔邦 100% 股权。本次合并是以公司为合并方主体对斯尔邦进行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根据《企业会计准则——企业合并》的相关规定，本次企业合并按照《企业会计准则——企业合并》的要求进行会计处理：

- 1、备考合并财务报表中，合并方在企业合并中取得的资产和负债，按照合并日被合并方资产、负债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为基础计量。
- 2、备考合并财务报表是在假定本次交易于 2020 年 1 月 1 日已经完成，公司的业务架构于 2020 年 1 月 1 日已经形成并独立存在的基础上，根据上述的方法予以编制。
- 3、公司 2020 年度财务报表业经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并于 2021 年 4 月 13 日出具了信会师报字[2021]第 ZA11174 号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斯尔邦 2019 年度、2020 年度、2021 年 1-3 月的财务报表业经安永华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并于 2021 年 6 月 25 日出具了安永华明（2021）审字第 61328049_B01 号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2019 年度、2020 年度、2021 年 1-6 月的财务报表业经安永华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并于 2021 年 8 月 31 日出具了安永华明（2021）审字第 61328049_B02 号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公司在编制备考财务报表时，对斯尔邦执行的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中与公司执行的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有重大差异的部分，已经按照公司的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进行了调整。
- 4、备考合并财务报表将所有者权益作为整体体现，不体现本公司向斯尔邦股东定向增发股份及支付现金所引起的所有者权益中具体内容的增减变动和相关账务处理。
- 5、因募集配套资金而发行股份及所募集资金，在编制本备考合并财务报表时不予考虑。
- 6、由于前述备考合并财务报表与实际收购交易完成后的合并财务报表编制基础存在差异，因此本备考合并财务报表仅供本次拟实施的重大资产重组申报方案之参考，不适用于其他用途。

本次重大资产重组尚待中国证监会等监管部门审批；交易有关各方可能须在交易协议的基础上就交易中的具体环节另行签订书面协议或补充协议。因此，最终经批准的重大资产重组方案或实际生效执行的交易协议，都可能与编制本备考合并财务报表所采用的假设存在差异。这些差异对本公司相关资产、负债和净资产的影响，将在重大资产重组完成后进行实际账务处理时予以反映。

(三) 持续经营

本财务报表以持续经营为基础编制。本公司自报告期末起至少 12 个月内具备持续经营能力，无影响持续经营能力的重大事项。

五、 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

(一) 遵循企业会计准则的声明

本财务报表符合财政部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和附注四所述编制基础的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报告期公司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等有关信息。

(二) 会计期间

自公历 1 月 1 日起至 12 月 31 日止为一个会计年度。

本报告期间为 2020 年 1 月 1 日至 2021 年 6 月 30 日。

(三) 营业周期

本公司营业周期为 12 个月。

(四) 记账本位币

本公司采用人民币为记账本位币。

(五) 同一控制下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合并方在企业合并中取得的资产和负债（包括最终控制方收购被合并方而形成的商誉），按照合并日被合并方资产、负债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为基础计量。在合并中取得的净资产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合并对价账面价值（或发行股份面值总额）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合并成本为购买方在购买日为取得被购买方的控制权而付出的资产、发生或承担的负债以及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合并成本大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确认为商誉；合并成本小

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在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符合确认条件的各项可辨认资产、负债及或有负债在购买日按公允价值计量。

为企业合并发生的直接相关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为企业合并而发行权益性证券或债务性证券的交易费用，计入权益性证券或债务性证券的初始确认金额。

(六) 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

1、 合并范围

合并财务报表的合并范围以控制为基础确定，合并范围包括本公司及全部子公司。控制，是指公司拥有对被投资方的权力，通过参与被投资方的相关活动而享有可变回报，并且有能力运用对被投资方的权力影响其回报金额。

2、 合并程序

本公司将整个企业集团视为一个会计主体，按照统一的会计政策编制合并财务报表，反映本企业集团整体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本公司与子公司、子公司相互之间发生的内部交易的影响予以抵销。内部交易表明相关资产发生减值损失的，全额确认该部分损失。如子公司采用的会计政策、会计期间与本公司不一致的，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按本公司的会计政策、会计期间进行必要的调整。

子公司所有者权益、当期净损益和当期综合收益中属于少数股东的份额分别在合并资产负债表中所有者权益项目下、合并利润表中净利润项目下和综合收益总额项目下单独列示。子公司少数股东分担的当期亏损超过了少数股东在该子公司期初所有者权益中所享有份额而形成的余额，冲减少数股东权益。

(1) 增加子公司或业务

在报告期内，因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子公司或业务的，将子公司或业务合并当期期初至报告期末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纳入合并财务报表，同时对合并财务报表的期初数和比较报表的相关项目进行调整，视同合并后的报告主体自最终控制方开始控制时点起一直存在。

因追加投资等原因能够对同一控制下的被投资方实施控制的，在取得被合并方控制权之前持有的股权投资，在取得原股权之日与合并方和被合并方同处于同一控制之日孰晚日起至合并日之间已确认有关损益、其他综合收益以及其他净资产变动，分别冲减比较报表期间的期初留存收益或当期损益。

在报告期内，因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子公司或业务的，以购买日确定的各项可辨认资产、负债及或有负债的公允价值为基础自购买日起纳入合并财务报表。

因追加投资等原因能够对非同一控制下的被投资方实施控制的，对于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按照该股权在购买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公允价值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入当期投资收益。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涉及的以后可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权益法核算下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转为购买日所属当期投资收益。

（2）处置子公司

①一般处理方法

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或其他原因丧失了对被投资方控制权时，对于处置后的剩余股权投资，按照其在丧失控制权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处置股权取得的对价与剩余股权公允价值之和，减去按原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原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的份额与商誉之和的差额，计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投资收益。与原有子公司股权投资相关的以后可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权益法核算下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在丧失控制权时转为当期投资收益。

②分步处置子公司

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的各项交易的条款、条件以及经济影响符合以下一种或多种情况，通常表明该多次交易事项为一揽子交易：

- i. 这些交易是同时或者在考虑了彼此影响的情况下订立的；
- ii. 这些交易整体才能达成一项完整的商业结果；
- iii. 一项交易的发生取决于其他至少一项交易的发生；
- iv. 一项交易单独看是不经济的，但是和其他交易一并考虑时是经济的。

各项交易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处置子公司并丧失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在丧失控制权之前每一次处置价款与处置投资对应的享有该子公司净资产份额的差额，在合并财务报表中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在丧失控制权时一并转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损益。

各项交易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在丧失控制权之前，按不丧失控制权的情况下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股权投资进行会计处理；在丧失控制权时，按处置子公司一般处理方法进行会计处理。

（3）购买子公司少数股权

因购买少数股权新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与按照新增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份额之间的差额，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中的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4) 不丧失控制权的情况下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股权投资

处置价款与处置长期股权投资相对应享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份额之间的差额，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中的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七) 合营安排分类及共同经营会计处理方法

合营安排分为共同经营和合营企业。

共同经营，是指合营方享有该安排相关资产且承担该安排相关负债的合营安排。

本公司确认与共同经营中利益份额相关的下列项目：

- (1) 确认本公司单独所持有的资产，以及按本公司份额确认共同持有的资产；
- (2) 确认本公司单独所承担的负债，以及按本公司份额确认共同承担的负债；
- (3) 确认出售本公司享有的共同经营产出份额所产生的收入；
- (4) 按本公司份额确认共同经营因出售产出所产生的收入；
- (5) 确认单独所发生的费用，以及按本公司份额确认共同经营发生的费用。

本公司无对合营企业的投资。

(八)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确定标准

现金，是指本公司的库存现金以及可以随时用于支付的存款。现金等价物，是指本公司持有的期限短、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金额的现金、价值变动风险很小的投资。

(九) 外币业务和外币报表折算

1、 外币业务

外币业务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作为折算汇率将外币金额折合成人民币记账。

资产负债表日外币货币性项目余额按资产负债表日即期汇率折算，由此产生的汇兑差额，除属于与购建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相关的外币专门借款产生的汇兑差额按照借款费用资本化的原则处理外，均计入当期损益。

2、 外币财务报表的折算

资产负债表中的资产和负债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所有者权益项目除“未分配利润”项目外，其他项目采用发生时的即期汇率折算。利润表中的收入和费用项目，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或：采用按照系统合理的方法确定的、与交易发生日即期汇率近似的汇率）折算。

处置境外经营时，将与该境外经营相关的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自所有者权益项目转入处置当期损益。

(十) 金融工具

本公司在成为金融工具合同的一方时，确认一项金融资产、金融负债或权益工具。

1、 金融工具的分类

根据本公司管理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和金融资产的合同现金流量特征，金融资产于初始确认时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和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本公司将同时符合下列条件且未被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

- 一 业务模式是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为目标；
- 一 合同现金流量仅为对本金和以未偿付本金金额为基础的利息的支付。

本公司将同时符合下列条件且未被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债务工具）：

- 一 业务模式既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又以出售该金融资产为目标；
- 一 合同现金流量仅为对本金和以未偿付本金金额为基础的利息的支付。

对于非交易性权益工具投资，本公司可以在初始确认时将其不可撤销地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权益工具）。该指定在单项投资的基础上作出，且相关投资从发行者的角度符合权益工具的定义。

除上述以摊余成本计量和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外，本公司将其余所有的金融资产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在初始确认时，如果能够消除或显著减少会计错配，本公司可以将本应分类为摊余成本计量或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不可撤销地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金融负债于初始确认时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和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负债。

符合以下条件之一的金融负债可在初始计量时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 1) 该项指定能够消除或显著减少会计错配。

2) 根据正式书面文件载明的企业风险管理或投资策略,以公允价值为基础对金融负债组合或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组合进行管理和业绩评价,并在企业内部以此为基础向关键管理人员报告。

3) 该金融负债包含需单独分拆的嵌入衍生工具。

2、金融工具的确认依据和计量方法

(1)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包括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长期应收款、债权投资等,按公允价值进行初始计量,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不包含重大融资成分的应收账款以及本公司决定不考虑不超过一年的融资成分的应收账款,以合同交易价格进行初始计量。

持有期间采用实际利率法计算的利息计入当期损益。

收回或处置时,将取得的价款与该金融资产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2)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债务工具)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债务工具)包括应收款项融资、其他债权投资等,按公允价值进行初始计量,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该金融资产按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公允价值变动除采用实际利率法计算的利息、减值损失或利得和汇兑损益之外,均计入其他综合收益。

终止确认时,之前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利得或损失从其他综合收益中转出,计入当期损益。

(3)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权益工具)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权益工具)包括其他权益工具投资等,按公允价值进行初始计量,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该金融资产按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取得的股利计入当期损益。

终止确认时,之前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利得或损失从其他综合收益中转出,计入留存收益。

(4)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包括交易性金融资产、衍生金融资产、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等,按公允价值进行初始计量,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当期损益。该金融资产按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当期损益。

(5)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包括交易性金融负债、衍生金融负债等，按公允价值进行初始计量，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当期损益。该金融负债按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当期损益。

终止确认时，其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对价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6)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负债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负债包括短期借款、应付票据、应付账款、其他应付款、长期借款、应付债券、长期应付款，按公允价值进行初始计量，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

持有期间采用实际利率法计算的利息计入当期损益。

终止确认时，将支付的对价与该金融负债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3、 金融资产终止确认和金融资产转移

满足下列条件之一时，本公司终止确认金融资产：

一 收取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合同权利终止；

一 金融资产已转移，且已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转入方；

一 金融资产已转移，虽然本公司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但是未保留对金融资产的控制。

发生金融资产转移时，如保留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则不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

在判断金融资产转移是否满足上述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条件时，采用实质重于形式的原则。

公司将金融资产转移区分为金融资产整体转移和部分转移。金融资产整体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下列两项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1) 所转移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

(2) 因转移而收到的对价，与原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涉及转移的金融资产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债务工具）、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情形）之和。

金融资产部分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所转移金融资产整体的账面价值，在终止确认部分和未终止确认部分之间，按照各自的相对公允价值进行分摊，并将下列两项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1) 终止确认部分的账面价值；

(2) 终止确认部分的对价，与原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中对应终止确认部分的金额（涉及转移的金融资产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债务工具）、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情形）之和。

金融资产转移不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继续确认该金融资产，所收到的对价确认为一项金融负债。

4、 金融负债终止确认

金融负债的现时义务全部或部分已经解除的，则终止确认该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本公司若与债权人签定协议，以承担新金融负债方式替换现存金融负债，且新金融负债与现存金融负债的合同条款实质上不同的，则终止确认现存金融负债，并同时确认新金融负债。

对现存金融负债全部或部分合同条款作出实质性修改的，则终止确认现存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同时将修改条款后的金融负债确认为一项新金融负债。

金融负债全部或部分终止确认时，终止确认的金融负债账面价值与支付对价（包括转出的非现金资产或承担的新金融负债）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若回购部分金融负债的，在回购日按照继续确认部分与终止确认部分的相对公允价值，将该金融负债整体的账面价值进行分配。分配给终止确认部分的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对价（包括转出的非现金资产或承担的新金融负债）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5、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

存在活跃市场的金融工具，以活跃市场中的报价确定其公允价值。不存在活跃市场的金融工具，采用估值技术确定其公允价值。在估值时，本公司采用在当前情况下适用并且有足够可利用数据和其他信息支持的估值技术，选择与市场参与者在相关资产或负债的交易中所考虑的资产或负债特征相一致的输入值，并优先使用相关可观察输入值。只有在相关可观察输入值无法取得或取得不切实可行的情况下，才使用不可观察输入值。

6、 金融资产减值的测试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1) 金融资产减值计量和会计处理

本公司以单项或组合的方式对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债务工具）和财务担保合同等的预期信用损失进行估计。

如果该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已显著增加，本公司按照相当于该金融工具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其损失准备；如果该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并未显著增加，本公司按照相当于该金融工具未来 12 个月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其损失准备。由此形成的损失准备的增加或转回金额，作为减值损失或利得计入当期损益。

如果金融工具于资产负债表日的信用风险较低，本公司即认为该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并未显著增加。

如果有客观证据表明某项金融资产已经发生信用减值，则本公司在单项基础上对该金融资产计提减值准备。

对于由《企业会计准则第 14 号——收入》(2017)规范的交易形成的应收款项和合同资产，无论是否包含重大融资成分，本公司始终按照相当于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其损失准备。

对于租赁应收款，本公司选择始终按照相当于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其损失准备。

本公司不再合理预期金融资产合同现金流量能够全部或部分收回的，直接减记该金融资产的账面余额。

公司以单项金融工具或金融工具组合为基础评估预期信用风险和计量预期信用损失。当以金融工具组合为基础时，公司以共同风险特征为依据，将金融工具划分为不同组合。

公司考虑了不同客户的信用风险特征，以账龄组合为基础评估应收账款和其他应收款的预期信用损失。

(2) 按组合计量预期信用损失的应收款项（不包括应收账款）

项目	确定组合的依据	计量预期信用损失的方法
信用风险特征组合	账龄组合	参照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通过违约风险敞口和未来12个月或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关联方组合	关联方	

(3) 按组合计量预期信用损失的应收账款

①具体组合及计量预期信用损失方法

项目	确定组合的依据	计量预期信用损失的方法
应收账款信用风险特征组合	账龄组合	参照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通过违约风险敞口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应收账款关联方组合	关联方	

②应收账款——信用风险特征组合的账龄与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对照表

信用风险特征（账龄）	应收账款预期信用损失率（%）
1 年以内（含 1 年）	5.00
1—2 年（含 2 年）	20.00
2—3 年（含 3 年）	50.00
3 年以上	100.00

（十一）存货

1、 存货的分类和成本

存货分类为：在途物资、原材料、在产品、库存商品、发出商品等。

存货按成本进行初始计量，存货成本包括采购成本、加工成本和其他使存货达到目前场所和状态所发生的支出。

2、 发出存货的计价方法

存货发出时按加权平均法计价。

3、 不同类别存货可变现净值的确定依据

资产负债表日，存货应当按照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计量。当存货成本高于其可变现净值的，应当计提存货跌价准备。可变现净值，是指在日常活动中，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以及相关税费后的金额。

产成品、库存商品和用于出售的材料等直接用于出售的商品存货，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以该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需要经过加工的材料存货，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以所生产的产成品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为执行销售合同或者劳务合同而持有的存货，其可变现净值以合同价格为基础计算，若持有存货的数量多于销售合同订购数量的，超出部分的存货的可变现净值以一般销售价格为基础计算。

计提存货跌价准备后，如果以前减记存货价值的影响因素已经消失，导致存货的可变现净值高于其账面价值的，在原已计提的存货跌价准备金额内予以转回，转回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期末按照单个存货项目计提存货跌价准备；但对于数量繁多、单价较低的存货，按照存货类别计提存货跌价准备；与在同一地区生产和销售的产品系列相关、具有相同或类似最终用途或目的，且难以与其他项目分开计量的存货，则合并计提存货跌价准备。

除有明确证据表明资产负债表日市场价格异常外，存货项目的可变现净值以资产负债表日市场价格为基础确定。

本期期末存货项目的可变现净值以资产负债表日市场价格为基础确定。

4、 存货的盘存制度

采用永续盘存制。

5、 低值易耗品和包装物的摊销方法

（1）低值易耗品采用一次转销法；

（2）包装物采用一次转销法。

(十二) 合同资产

自 2020 年 1 月 1 日起的会计政策

1、 合同资产的确认方法及标准

本公司根据履行履约义务与客户付款之间的关系在资产负债表中列示合同资产或合同负债。本公司已向客户转让商品或提供服务而有权收取对价的权利（且该权利取决于时间流逝之外的其他因素）列示为合同资产。同一合同下的合同资产和合同负债以净额列示。本公司拥有的、无条件（仅取决于时间流逝）向客户收取对价的权利作为应收款项单独列示。

2、 合同资产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合同资产的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详见本附注“五、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十）6、金融资产减值的测试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十三) 持有待售

主要通过出售（包括具有商业实质的非货币性资产交换）而非持续使用一项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收回其账面价值的，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

本公司将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

（1）根据类似交易中出售此类资产或处置组的惯例，在当前状况下即可立即出售；

(2) 出售极可能发生，即本公司已经就一项出售计划作出决议且获得确定的购买承诺，预计出售将在一年内完成。有关规定要求本公司相关权力机构或者监管部门批准后方可出售的，已经获得批准。

划分为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不包括金融资产、递延所得税资产、职工薪酬形成的资产）或处置组，其账面价值高于公允价值减去出售费用后的净额的，账面价值减记至公允价值减去出售费用后的净额，减记的金额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计提持有待售资产减值准备。

(十四) 长期股权投资

1、 共同控制、重大影响的判断标准

共同控制，是指按照相关约定对某项安排所共有的控制，并且该安排的相关活动必须经过分享控制权的参与方一致同意后才能决策。本公司与其他合营方一同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且对被投资单位净资产享有权利的，被投资单位为本公司的合营企业。

重大影响，是指对被投资单位的财务和经营决策有参与决策的权力，但并不能够控制或者与其他方一起共同控制这些政策的制定。本公司能够对被投资单位施加重大影响的，被投资单位为本公司联营企业。

2、 初始投资成本的确定

(1) 企业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

对于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形成的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在合并日按照取得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与支付对价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不足冲减时，调整留存收益。因追加投资等原因能够对同一控制下的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的，按上述原则确认的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与达到合并前的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加上合并日进一步取得股份新支付对价的账面价值之和的差额，调整股本溢价，股本溢价不足冲减的，冲减留存收益。

对于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形成的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购买日确定的合并成本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因追加投资等原因能够对非同一控制下的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的，按照原持有的股权投资账面价值加上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初始投资成本。

(2) 通过企业合并以外的其他方式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

以支付现金方式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实际支付的购买价款作为初始投资成本。

以发行权益性证券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发行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作为初始投资成本。

3、 后续计量及损益确认方法

(1) 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

公司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成本法核算，除非投资符合持有待售的条件。除取得投资时实际支付的价款或对价中包含的已宣告但尚未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外，公司按照享有被投资单位宣告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确认当期投资收益。

(2) 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

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初始投资成本大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不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初始投资成本小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成本。

公司按照应享有或应分担的被投资单位实现的净损益和其他综合收益的份额，分别确认投资收益和其他综合收益，同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按照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利润或现金股利计算应享有的部分，相应减少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对于被投资单位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所有者权益的其他变动（简称“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并计入所有者权益。

在确认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及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的份额时，以取得投资时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的公允价值为基础，并按照公司的会计政策及会计期间，对被投资单位的净利润和其他综合收益等进行调整后确认。

公司与联营企业、合营企业之间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益按照应享有的比例计算归属于公司的部分，予以抵销，在此基础上确认投资收益，但投出或出售的资产构成业务的除外。与被投资单位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失，属于资产减值损失的，全额确认。

公司对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发生的净亏损，除负有承担额外损失义务外，以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以及其他实质上构成对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净投资的长期权益减记至零为限。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以后实现净利润的，公司在收益分享额弥补未确认的亏损分担额后，恢复确认收益分享额。

（3）长期股权投资的处置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其账面价值与实际取得价款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部分处置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剩余股权仍采用权益法核算的，原权益法核算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按相应比例结转，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按比例结转入当期损益。

因处置股权投资等原因丧失了对被投资单位的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原股权投资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在终止采用权益法核算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在终止采用权益法核算时全部转入当期损益。

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等原因丧失了对被投资单位控制权的，在编制个别财务报表时，剩余股权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改按权益法核算，并对该剩余股权视同自取得时即采用权益法核算进行调整，对于取得被投资单位控制权之前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按比例结转，因采用权益法核算确认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按比例结转入当期损益；剩余股权不能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确认为金融资产，其在丧失控制之日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对于取得被投资单位控制权之前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和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全部结转。

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处置子公司股权投资并丧失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在丧失控制权之前每一次处置价款与所处置的股权对应得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在个别财务报表中，先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到丧失控制权时再一并转入丧失控制权的当期损益。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对每一项交易分别进行会计处理。

（十五）投资性房地产

投资性房地产是指为赚取租金或资本增值，或两者兼有而持有的房地产，包括已出租的土地使用权、持有并准备增值后转让的土地使用权、已出租的建筑物（含自行建造或开发活动完成后用于出租的建筑物以及正在建造或开发过程中将来用于出租的建筑物）。

与投资性房地产有关的后续支出，在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且其成本能够可靠的计量时，计入投资性房地产成本；否则，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对现有投资性房地产采用成本模式计量。对按照成本模式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一出租用建筑物及出租用土地使用权，在使用寿命内扣除预计净残值后按年限平均法计提折旧或进行摊销。

类别	折旧/摊销年限（年）	净残值率（%）	年折旧/摊销率（%）
房屋建筑物	10~50	4~5	1.92~9.60
土地使用权	31~50	0~4	1.96~3.23

（十六）固定资产

1、 固定资产的确认和初始计量

固定资产指为生产商品、提供劳务、出租或经营管理而持有，并且使用寿命超过一个会计年度的有形资产。固定资产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予以确认：

- （1）与该固定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
- （2）该固定资产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

固定资产按成本（并考虑预计弃置费用因素的影响）进行初始计量。

与固定资产有关的后续支出，在与其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且其成本能够可靠计量时，计入固定资产成本；对于被替换的部分，终止确认其账面价值；所有其他后续支出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2、 折旧方法

固定资产折旧采用年限平均法分类计提，根据固定资产类别、预计使用寿命和预计净残值率确定折旧率。对计提了减值准备的固定资产，则在未来期间按扣除减值准备后的账面价值及依据尚可使用年限确定折旧额。如固定资产各组成部分的使用寿命不同或者以不同方式为企业提供服务经济利益，则选择不同折旧率或折旧方法，分别计提折旧。

各类固定资产折旧方法、折旧年限、残值率和年折旧率如下：

类别	折旧方法	折旧年限（年）	净残值率（%）	年折旧率（%）
房屋及建筑物	年限平均法	20~45	3~5	2.11~4.85
机器设备	年限平均法	3~20	3~5	4.75~32.33
运输设备	年限平均法	5~14	3~5	6.79~19.40
办公及其他设备	年限平均法	2~20	3~5、65	4.75~32.33

2021 年 1 月 1 日前的会计政策:

公司与租赁方所签订的租赁协议条款中规定了下列条件之一的，确认为融资租入资产：

- (1) 租赁期满后租赁资产的所有权归属于本公司；
- (2) 公司具有购买资产的选择权，购买价款远低于行使选择权时该资产的公允价值；
- (3) 租赁期占所租赁资产使用寿命的大部分；
- (4) 租赁开始日的最低租赁付款额现值，与该资产的公允价值不存在较大的差异。
- (5) 租赁资产性质特殊，如果不作较大改造，只有承租人才能使用。

融资租赁方式租入的固定资产采用与自有固定资产相一致的折旧政策。能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将会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在租赁资产尚可使用年限内计提折旧；无法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能够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在租赁期与租赁资产尚可使用年限两者中较短的期间内计提折旧。

3、 固定资产处置

当固定资产被处置、或者预期通过使用或处置不能产生经济利益时，终止确认该固定资产。固定资产出售、转让、报废或毁损的处置收入扣除其账面价值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十七) 在建工程

在建工程按实际发生的成本计量。实际成本包括建筑成本、安装成本、符合资本化条件的借款费用以及其他为使在建工程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所发生的必要支出。在建工程在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转入固定资产并自次月起开始计提折旧。

(十八) 借款费用

1、 借款费用资本化的确认原则

公司发生的借款费用，可直接归属于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的，予以资本化，计入相关资产成本；其他借款费用，在发生时根据其发生额确认为费用，计入当期损益。

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是指需要经过相当长时间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才能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的固定资产、投资性房地产和存货等资产。

2、 借款费用资本化期间

资本化期间，指从借款费用开始资本化时点到停止资本化时点的期间，借款费用暂停资本化的期间不包括在内。

借款费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开始资本化：

（1）资产支出已经发生，资产支出包括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以支付现金、转移非现金资产或者承担带息债务形式发生的支出；

（2）借款费用已经发生；

（3）为使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所必要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已经开始。

当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时，借款费用停止资本化。

3、 暂停资本化期间

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在购建或生产过程中发生的非正常中断、且中断时间连续超过 3 个月的，则借款费用暂停资本化；该项中断如是所购建或生产的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或者可销售状态必要的程序，则借款费用继续资本化。在中断期间发生的借款费用确认为当期损益，直至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重新开始后借款费用继续资本化。

4、 借款费用资本化率、资本化金额的计算方法

对于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借入的专门借款，以专门借款当期实际发生的借款费用，减去尚未动用的借款资金存入银行取得的利息收入或进行暂时性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后的金额，来确定借款费用的资本化金额。

对于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占用的一般借款，根据累计资产支出超过专门借款部分的资产支出加权平均数乘以所占用一般借款的资本化率，计算确定一般借款应予资本化的借款费用金额。资本化率根据一般借款加权平均实际利率计算确定。

在资本化期间内，外币专门借款本金及利息的汇兑差额，予以资本化，计入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的成本。除外币专门借款之外的其他外币借款本金及其利息所产生的汇兑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十九) 无形资产

1、 无形资产的计价方法

(1) 公司取得无形资产时按成本进行初始计量；

外购无形资产的成本，包括购买价款、相关税费以及直接归属于使该项资产达到预定用途所发生的其他支出。

(2) 后续计量

在取得无形资产时分析判断其使用寿命。

对于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在为企业带来经济利益的期限内摊销；无法预见无形资产为企业带来经济利益期限的，视为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不予摊销。

2、 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估计情况

项 目	预计使用寿命（年）	依据
土地使用权	36~50	土地证上注明年限
软件	4、5、10	受益期
专利使用权	20	受益期
排污权	10	受益期
其他	10	受益期

每年度终了，对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及摊销方法进行复核。

经复核，本年期末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及摊销方法与以前估计未有不同。

3、 划分研究阶段和开发阶段的具体标准

公司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的支出分为研究阶段支出和开发阶段支出。

研究阶段：为获取并理解新的科学或技术知识等而进行的独创性的有计划调查、研究活动的阶段。

开发阶段：在进行商业性生产或使用前，将研究成果或其他知识应用于某项计划或设计，以生产出新的或具有实质性改进的材料、装置、产品等活动的阶段。

4、 开发阶段支出资本化的具体条件

研究阶段的支出，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开发阶段的支出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确认为无形资产，不能满足下述条件的开发阶段的支出计入当期损益：

- (1) 完成该无形资产以使其能够使用或出售在技术上具有可行性；
- (2) 具有完成该无形资产并使用或出售的意图；

(3) 无形资产产生经济利益的方式, 包括能够证明运用该无形资产生产的产品存在市场或无形资产自身存在市场, 无形资产将在内部使用的, 能够证明其有用性;

(4) 有足够的技术、财务资源和其他资源支持, 以完成该无形资产的开发, 并有能力使用或出售该无形资产;

(5) 归属于该无形资产开发阶段的支出能够可靠地计量。

无法区分研究阶段支出和开发阶段支出的, 将发生的研发支出全部计入当期损益。

(二十) 长期资产减值

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成本模式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固定资产、在建工程、使用权资产、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油气资产等长期资产, 于资产负债表日存在减值迹象的, 进行减值测试。减值测试结果表明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 按其差额计提减值准备并计入减值损失。可收回金额为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的较高者。资产减值准备按单项资产为基础计算并确认, 如果难以对单项资产的可收回金额进行估计的, 以该资产所属的资产组确定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资产组是能够独立产生现金流入的最小资产组合。

对于因企业合并形成的商誉、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尚未达到可使用状态的无形资产, 无论是否存在减值迹象, 至少在每年年度终了进行减值测试。

本公司进行商誉减值测试, 对于因企业合并形成的商誉的账面价值, 自购买日起按照合理的方法分摊至相关的资产组; 难以分摊至相关的资产组的, 将其分摊至相关的资产组组合。相关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 是能够从企业合并的协同效应中受益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

在对包含商誉的相关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时, 如与商誉相关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存在减值迹象的, 先对不包含商誉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 计算可收回金额, 并与相关账面价值相比较, 确认相应的减值损失。然后对包含商誉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 比较其账面价值与可收回金额, 如可收回金额低于账面价值的, 减值损失金额首先抵减分摊至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中商誉的账面价值, 再根据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中除商誉之外的其他各项资产的账面价值所占比重, 按比例抵减其他各项资产的账面价值。

上述资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 在以后会计期间不予转回。

(二十一) 长期待摊费用

长期待摊费用为已经发生但应由本期和以后各期负担的分摊期限在一年以上的各项费用。

1、 摊销方法

长期待摊费用在受益期内平均摊销。

2、 摊销年限

租赁费在剩余使用年限内平均摊销。

(二十二) 合同负债

自 2020 年 1 月 1 日起的会计政策

本公司根据履行履约义务与客户付款之间的关系在资产负债表中列示合同资产或合同负债。本公司已收或应收客户对价而应向客户转让商品或提供服务的义务列示为合同负债。同一合同下的合同资产和合同负债以净额列示。

(二十三) 职工薪酬

1、 短期薪酬的会计处理方法

本公司在职工为本公司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实际发生的短期薪酬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本公司为职工缴纳的社会保险费和住房公积金，以及按规定提取的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在职工为本公司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根据规定的计提基础和计提比例计算确定相应的职工薪酬金额。

本公司发生的职工福利费，在实际发生时根据实际发生额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其中，非货币性福利按照公允价值计量。

2、 离职后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设定提存计划：

本公司按当地政府的相关规定为职工缴纳基本养老保险和失业保险，在职工为本公司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按以当地规定的缴纳基数和比例计算应缴纳金额，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3、 辞退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本公司向职工提供辞退福利的，在下列两者孰早日确认辞退福利产生的职工薪酬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公司不能单方面撤回因解除劳动关系计划或裁减建议所提供的辞退福利时；公司确认与涉及支付辞退福利的重组相关的成本或费用时。

(二十四) 预计负债

与或有事项相关的义务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本公司将其确认为预计负债：

- (1) 该义务是本公司承担的现时义务；
- (2) 履行该义务很可能导致经济利益流出本公司；
- (3) 该义务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

预计负债按履行相关现时义务所需的支出的最佳估计数进行初始计量。

在确定最佳估计数时，综合考虑与或有事项有关的风险、不确定性和货币时间价值等因素。对于货币时间价值影响重大的，通过对相关未来现金流出进行折现后确定最佳估计数。

所需支出存在一个连续范围，且该范围内各种结果发生的可能性相同的，最佳估计数按照该范围内的中间值确定；在其他情况下，最佳估计数分别下列情况处理：

- 或有事项涉及单个项目的，按照最可能发生金额确定。
- 或有事项涉及多个项目的，按照各种可能结果及相关概率计算确定。

清偿预计负债所需支出全部或部分预期由第三方补偿的，补偿金额在基本确定能够收到时，作为资产单独确认，确认的补偿金额不超过预计负债的账面价值。

本公司在资产负债表日对预计负债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有确凿证据表明该账面价值不能反映当前最佳估计数的，按照当前最佳估计数对该账面价值进行调整。

(二十五) 收入

自 2020 年 1 月 1 日起的会计政策

1、 收入确认和计量所采用的会计政策

本公司在履行了合同中的履约义务，即在客户取得相关商品或服务控制权时确认收入。取得相关商品或服务控制权，是指能够主导该商品或服务的使用并从中获得几乎全部的经济利益。

合同中包含两项或多项履约义务的，本公司在合同开始日，按照各单项履约义务所承诺商品或服务的单独售价的相对比例，将交易价格分摊至各单项履约义务。本公司按照分摊至各单项履约义务的交易价格计量收入。

交易价格是指本公司因向客户转让商品或服务而预期有权收取的对价金额，不包括代第三方收取的款项以及预期将退还给客户的款项。本公司根据合同条款，结合其以往的习惯做法确定交易价格，并在确定交易价格时，考虑可变对价、合同中存在的重大融资成分、非现金对价、应付客户对价等因素的影响。本公司以不超过在相关不确定性消除时累计已确认收入极可能不会发生重大转回的金额确定包含可变对价的交易价格。合同中存在重大融资成分的，本公司按照假定客户在取得商品或服务控制权时即以现金支付的应付金额确定交易价格，并在合同期间内采用实际利率法摊销该交易价格与合同对价之间的差额。

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属于在某一时段内履行履约义务，否则，属于在某一时点履行履约义务：

- 客户在本公司履约的同时即取得并消耗本公司履约所带来的经济利益。
- 客户能够控制本公司履约过程中在建的商品。
- 本公司履约过程中所产出的商品具有不可替代用途，且本公司在整个合同期内有权就累计至今已完成的履约部分收取款项。

对于在某一时段内履行的履约义务，本公司在该段时间内按照履约进度确认收入，但是，履约进度不能合理确定的除外。本公司考虑商品或服务的性质，采用产出法或投入法确定履约进度。当履约进度不能合理确定时，已经发生的成本预计能够得到补偿的，本公司按照已经发生的成本金额确认收入，直到履约进度能够合理确定为止。

对于在某一时点履行的履约义务，本公司在客户取得相关商品或服务控制权时点确认收入。在判断客户是否已取得商品或服务控制权时，本公司考虑下列迹象：

- 本公司就该商品或服务享有现时收款权利，即客户就该商品或服务负有现时付款义务。
- 本公司已将该商品的法定所有权转移给客户，即客户已拥有该商品的法定所有权。
- 本公司已将该商品实物转移给客户，即客户已实物占有该商品。
- 本公司已将该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转移给客户，即客户已取得该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
- 客户已接受该商品或服务。

- 2、 同类业务采用不同经营模式导致收入确认会计政策存在差异的情况
- 无。

2020 年 1 月 1 日前的会计政策

1、 销售商品收入确认的一般原则

- (1) 本公司已将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购货方；
- (2) 本公司既没有保留通常与所有权相联系的继续管理权，也没有对已售出的商品实施有效控制；
- (3) 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
- (4) 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本公司；
- (5) 相关的、已发生或将发生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

2、 具体原则

- (1) PTA 及涤纶长丝销售收入：a. 内销：根据销售合同和销售订单，自提货物在货物出厂区时确认收入，送达货物在货物送达客户时确认收入；b. 外销：在货物发运离境后，完成出口报关手续并取得报关单据时确认收入。
- (2) 电力、热能销售收入：电力、热能服务已经提供，确认销售收入的实现。
- (3) 房地产销售收入：公司在房产达到可销售状态时，与购房者签订《房产销售合同》，在房产完工验收合格达到合同约定的交付条件，履行交房手续后，确认房产销售收入。
- (4) 房产租赁收入：公司与承租人签订《租赁合同》，一次性或分次收到租赁期租金，当完成每月租赁服务后，公司按照租赁期限直线法平均摊销确认租赁收入。

(二十六) 合同成本

自 2020 年 1 月 1 日起的会计政策

合同成本包括合同履约成本与合同取得成本。

本公司为履行合同而发生的成本，不属于存货、固定资产或无形资产等相关准则规范范围的，在满足下列条件时作为合同履约成本确认为一项资产：

- 该成本与一份当前或预期取得的合同直接相关。
- 该成本增加了本公司未来用于履行履约义务的资源。
- 该成本预期能够收回。

本公司为取得合同发生的增量成本预期能够收回的，作为合同取得成本确认为一项资产。

与合同成本有关的资产采用与该资产相关的商品或服务收入确认相同的基础进行摊销；但是对于合同取得成本摊销期限未超过一年的，本公司在发生时将其计入当期损益。

与合同成本有关的资产，其账面价值高于下列两项的差额的，本公司对超出部分计提减值准备，并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

- 1、因转让与该资产相关的商品或服务预期能够取得的剩余对价；
- 2、为转让该相关商品或服务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

以前期间减值的因素之后发生变化，使得前述差额高于该资产账面价值的，本公司转回原已计提的减值准备，并计入当期损益，但转回后的资产账面价值不超过假定不计提减值准备情况下该资产在转回日的账面价值。

(二十七) 政府补助

1、 类型

政府补助，是本公司从政府无偿取得的货币性资产或非货币性资产，分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和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是指本公司取得的、用于购建或以其他方式形成长期资产的政府补助。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是指除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之外的政府补助。

2、 确认时点

政府补助在本公司能够满足其所附的条件并且能够收到时，予以确认。

3、 会计处理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冲减相关资产账面价值或确认为递延收益。确认为递延收益的，在相关资产使用寿命内按照合理、系统的方法分期计入当期损益（与本公司日常活动相关的，计入其他收益；与本公司日常活动无关的，计入营业外收入）；

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用于补偿本公司以后期间的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确认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期间，计入当期损益（与本公司日常活动相关的，计入其他收益；与本公司日常活动无关的，计入营业外收入）或冲减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用于补偿本公司已发生的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与本公司日常活动相关的，计入其他收益；与本公司日常活动无关的，计入营业外收入）或冲减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

本公司取得的政策性优惠贷款贴息，区分以下两种情况，分别进行会计处理：

（1）财政将贴息资金拨付给贷款银行，由贷款银行以政策性优惠利率向本公司提供贷款的，本公司以实际收到的借款金额作为借款的入账价值，按照借款本金和该政策性优惠利率计算相关借款费用。

(2) 财政将贴息资金直接拨付给本公司的, 本公司将对应的贴息冲减相关借款费用。

(二十八)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

所得税包括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除因企业合并和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包括其他综合收益)的交易或者事项产生的所得税外, 本公司将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计入当期损益。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根据资产和负债的计税基础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暂时性差异)计算确认。

对于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 以未来期间很可能取得的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为限。对于能够结转以后年度的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 以很可能获得用来抵扣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的未来应纳税所得额为限, 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对于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除特殊情况外, 确认递延所得税负债。

不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或递延所得税负债的特殊情况包括:

- 商誉的初始确认;
- 既不是企业合并、发生时也不影响会计利润和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的交易或事项。

对与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确认递延所得税负债, 除非本公司能够控制该暂时性差异转回的时间且该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不会转回。对与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当该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转回且未来很可能获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时, 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

资产负债表日, 对于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 根据税法规定, 按照预期收回相关资产或清偿相关负债期间的适用税率计量。

资产负债表日, 本公司对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如果未来期间很可能无法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以抵扣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利益, 则减记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在很可能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时, 减记的金额予以转回。

当拥有以净额结算的法定权利, 且意图以净额结算或取得资产、清偿负债同时进行, 当期所得税资产及当期所得税负债以抵销后的净额列报。

资产负债表日, 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在同时满足以下条件时以抵销后的净额列示:

- 纳税主体拥有以净额结算当期所得税资产及当期所得税负债的法定权利;

- 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是与同一税收征管部门对同一纳税主体征收的所得税相关或者是对不同的纳税主体相关，但在未来每一具有重要性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及负债转回的期间内，涉及的纳税主体意图以净额结算当期所得税资产和负债或是同时取得资产、清偿负债。

(二十九) 租赁

自 2021 年 1 月 1 日起的会计政策

租赁，是指在一定期间内，出租人将资产的使用权让与承租人以获取对价的合同。在合同开始日，本公司评估合同是否为租赁或者包含租赁。如果合同中一方让渡了在一定期间内控制一项或多项已识别资产使用的权利以换取对价，则该合同为租赁或者包含租赁。

合同中同时包含多项单独租赁的，本公司将合同予以分拆，并分别各项单独租赁进行会计处理。合同中同时包含租赁和非租赁部分的，承租人和出租人将租赁和非租赁部分进行分拆。

1、 本公司作为承租人

(1) 使用权资产

在租赁期开始日，本公司对除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以外的租赁确认使用权资产。使用权资产按照成本进行初始计量。该成本包括：

- 租赁负债的初始计量金额；
- 在租赁期开始日或之前支付的租赁付款额，存在租赁激励的，扣除已享受的租赁激励相关金额；
- 本公司发生的初始直接费用；
- 本公司为拆卸及移除租赁资产、复原租赁资产所在场地或将租赁资产恢复至租赁条款约定状态预计将发生的成本，但不包括属于为生产存货而发生的成本。

本公司后续采用直线法对使用权资产计提折旧。对能够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本公司在租赁资产剩余使用寿命内计提折旧；否则，租赁资产在租赁期与租赁资产剩余使用寿命两者孰短的期间内计提折旧。本公司按照本附注“五、(二十) 长期资产减值”所述原则来确定使用权资产是否已发生减值，并对已识别的减值损失进行会计处理。

(2) 租赁负债

在租赁期开始日，本公司对除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以外的租赁确认租赁负债。租赁负债按照尚未支付的租赁付款额的现值进行初始计量。租赁付款额包括：

- 固定付款额（包括实质固定付款额），存在租赁激励的，扣除租赁激励相关金额；
- 取决于指数或比率的可变租赁付款额；
- 根据公司提供的担保余值预计应支付的款项；
- 购买选择权的行权价格，前提是公司合理确定将行使该选择权；
- 行使终止租赁选择权需支付的款项，前提是租赁期反映出公司将行使终止租赁选择权。

本公司采用租赁内含利率作为折现率，但如果无法合理确定租赁内含利率的，则采用本公司的增量借款利率作为折现率。

本公司按照固定的周期性利率计算租赁负债在租赁期内各期间的利息费用，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未纳入租赁负债计量的可变租赁付款额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在租赁期开始日后，发生下列情形的，本公司重新计量租赁负债，并调整相应的使用权资产，若使用权资产的账面价值已调减至零，但租赁负债仍需进一步调减的，将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 当购买选择权、续租选择权或终止选择权的评估结果发生变化，或前述选择权的实际行权情况与原评估结果不一致的，本公司按变动后租赁付款额和修订后的折现率计算的现值重新计量租赁负债；
- 当实质固定付款额发生变动、担保余值预计的应付金额发生变动或用于确定租赁付款额的指数或比率发生变动，本公司按照变动后的租赁付款额和原折现率计算的现值重新计量租赁负债。但是，租赁付款额的变动源自浮动利率变动的，使用修订后的折现率计算现值。

（3）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

本公司选择对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不确认使用权资产和租赁负债，并将相关的租赁付款额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按照直线法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短期租赁，是指在租赁期开始日，租赁期不超过 12 个月且不包含购买选择权的租赁。低价值资产租赁，是指单项租赁资产为全新资产时价值较低的租赁。公司转租或预期转租租赁资产的，原租赁不属于低价值资产租赁。

（4）租赁变更

租赁发生变更且同时符合下列条件的，公司将该租赁变更作为一项单独租赁进行会计处理：

- 该租赁变更通过增加一项或多项租赁资产的使用权而扩大了租赁范围；
- 增加的对价与租赁范围扩大部分的单独价格按该合同情况调整后的金额相当。

租赁变更未作为一项单独租赁进行会计处理的，在租赁变更生效日，公司重新分摊变更后合同的对价，重新确定租赁期，并按照变更后租赁付款额和修订后的折现率计算的现值重新计量租赁负债。

租赁变更导致租赁范围缩小或租赁期缩短的，本公司相应调减使用权资产的账面价值，并将部分终止或完全终止租赁的相关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其他租赁变更导致租赁负债重新计量的，本公司相应调整使用权资产的账面价值。

2、 本公司作为出租人

在租赁开始日，本公司将租赁分为融资租赁和经营租赁。融资租赁，是指无论所有权最终是否转移，但实质上转移了与租赁资产所有权有关的几乎全部风险和报酬的租赁。经营租赁，是指除融资租赁以外的其他租赁。本公司作为转租出租人时，基于原租赁产生的使用权资产对转租赁进行分类。

（1）经营租赁会计处理

经营租赁的租赁收款额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按照直线法确认为租金收入。本公司将发生的与经营租赁有关的初始直接费用予以资本化，在租赁期内按照与租金收入确认相同的基础分摊计入当期损益。未计入租赁收款额的可变租赁付款额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经营租赁发生变更的，公司自变更生效日起将其作为一项新租赁进行会计处理，与变更前租赁有关的预收或应收租赁收款额视为新租赁的收款额。

（2）融资租赁会计处理

在租赁开始日，本公司对融资租赁确认应收融资租赁款，并终止确认融资租赁资产。本公司对应收融资租赁款进行初始计量时，将租赁投资净额作为应收融资租赁款的入账价值。租赁投资净额为未担保余值和租赁期开始日尚未收到的租赁收款额按照租赁内含利率折现的现值之和。

本公司按照固定的周期性利率计算并确认租赁期内各个期间的利息收入。应收融资租赁款的终止确认和减值按照本附注“五、（十）金融工具”进行会计处理。

未纳入租赁投资净额计量的可变租赁付款额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融资租赁发生变更且同时符合下列条件的，本公司将该变更作为一项单独租赁进行会计处理：

- 该变更通过增加一项或多项租赁资产的使用权而扩大了租赁范围；
- 增加的对价与租赁范围扩大部分的单独价格按该合同情况调整后的金额相当。

融资租赁的变更未作为一项单独租赁进行会计处理的，本公司分别对下列情形变更后的租赁进行处理：

- 如变更在租赁开始日生效，该租赁会被分类为经营租赁的，本公司自租赁变更生效日开始将其作为一项新租赁进行会计处理，并以租赁变更生效日前的租赁投资净额作为租赁资产的账面价值；
- 假如变更在租赁开始日生效，该租赁会被分类为融资租赁的，本公司按照本附注“五、(十)金融工具”关于修改或重新议定合同的政策进行会计处理。

3、 售后租回交易

公司按照本附注“五、(二十五)收入”所述原则评估确定售后租回交易中的资产转让是否属于销售。

(1) 作为承租人

售后租回交易中的资产转让属于销售的，公司作为承租人按原资产账面价值中与租回获得的使用权有关的部分，计量售后租回所形成的使用权资产，并仅就转让至出租人的权利确认相关利得或损失；售后租回交易中的资产转让不属于销售的，公司作为承租人继续确认被转让资产，同时确认一项与转让收入等额的金融负债。金融负债的会计处理详见本附注“五、(十)金融工具”。

(2) 作为出租人

售后租回交易中的资产转让属于销售的，公司作为出租人对资产购买进行会计处理，并根据前述“2、本公司作为出租人”的政策对资产出租进行会计处理；售后租回交易中的资产转让不属于销售的，公司作为出租人不确认被转让资产，但确认一项与转让收入等额的金融资产。金融资产的会计处理详见本附注“五、(十)金融工具”。

2021 年 1 月 1 日前的会计政策

租赁分为融资租赁和经营租赁。融资租赁是指实质上转移了与资产所有权有关的全部风险和报酬的租赁。经营租赁是指除融资租赁以外的其他租赁。

1、 经营租赁会计处理

(1) 公司租入资产所支付的租赁费，在不扣除免租期的整个租赁期内，按直线法进行分摊，计入当期费用。公司支付的与租赁交易相关的初始直接费用，计入当期费用。

资产出租方承担了应由公司承担的与租赁相关的费用时，公司将该部分费用从租金总额中扣除，按扣除后的租金费用在租赁期内分摊，计入当期费用。

(2) 公司出租资产所收取的租赁费，在不扣除免租期的整个租赁期内，按直线法进行分摊，确认为租赁相关收入。公司支付的与租赁交易相关的初始直接费用，计入当期费用；如金额较大的，则予以资本化，在整个租赁期间内按照与租赁相关收入确认相同的基础分期计入当期收益。

公司承担了应由承租方承担的与租赁相关的费用时，公司将该部分费用从租金收入总额中扣除，按扣除后的租金费用在租赁期内分配。

2、 融资租赁会计处理

(1) 融资租入资产：公司在承租开始日，将租赁资产公允价值与最低租赁付款额现值两者中较低者作为租入资产的入账价值，将最低租赁付款额作为长期应付款的入账价值，其差额作为未确认的融资费用。公司采用实际利率法对未确认的融资费用，在资产租赁期间内摊销，计入财务费用。公司发生的初始直接费用，计入租入资产价值。

(2) 融资租出资产：公司在租赁开始日，将应收融资租赁款，未担保余值之和与其现值的差额确认为未实现融资收益，在将来收到租金的各期间内确认为租赁收入。公司发生的与出租交易相关的初始直接费用，计入应收融资租赁款的初始计量中，并减少租赁期内确认的收益金额。

(三十) 终止经营

终止经营是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能够单独区分的组成部分，且该组成部分已被本公司处置或被本公司划归为持有待售类别：

- (1) 该组成部分代表一项独立的主要业务或一个单独的主要经营地区；
- (2) 该组成部分是拟对一项独立的主要业务或一个单独的主要经营地区进行处置的一项相关联计划的一部分；
- (3) 该组成部分是专为转售而取得的子公司。

持续经营损益和终止经营损益在利润表中分别列示。终止经营的减值损失和转回金额等经营损益及处置损益作为终止经营损益列报。对于当期列报的终止经营，本公司在当期财务报表中，将原来作为持续经营损益列报的信息重新作为可比会计期间的终止经营损益列报。

(三十一) 套期会计

1、 套期保值的分类

(1) 公允价值套期，是指对已确认资产或负债，尚未确认的确定承诺(除外汇风险外)的公允价值变动风险进行的套期。

(2) 现金流量套期，是指对现金流量变动风险进行的套期，此现金流量变动源于与已确认资产或负债、很可能发生的预期交易有关的某类特定风险，或一项未确认的确定承诺包含的外汇风险。

(3) 境外经营净投资套期，是指对境外经营净投资外汇风险进行的套期。境外经营净投资，是指企业在境外经营净资产中的权益份额。

2、套期关系的指定及套期有效性的认定

在套期关系开始时，本公司对套期关系有正式的指定，并准备了关于套期关系、风险管理目标和套期策略的正式书面文件。该文件载明了套期工具性质及其数量、被套期项目性质及其数量、被套期风险的性质、套期类型、以及本公司对套期工具有效性的评估。套期有效性，是指套期工具的公允价值或现金流量变动能够抵销被套期风险引起的被套期项目公允价值或现金流量变动的程度。

本公司持续地对套期有效性进行评价，判断该套期在套期关系被指定的会计期间内是否满足运用套期会计对于有效性的要求。如果不满足，则终止运用套期关系。

运用套期会计，应当符合下列套期有效性的要求：

(1) 被套期项目与套期工具之间存在经济关系。

(2) 被套期项目与套期工具经济关系产生的价值变动中，信用风险的影响不占主导地位。

(3) 采用适当的套期比率，该套期比率不会形成被套期项目与套期工具相对权重的失衡，从而产生与套期会计目标不一致的会计结果。如果套期比率不再适当，但套期风险管理目标没有改变的，应当对被套期项目或套期工具的数量进行调整，以使得套期比率重新满足有效性的要求。

3、套期会计处理方法

(1) 公允价值套期

套期衍生工具的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当期损益。被套期项目的公允价值因套期风险而形成的变动，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调整被套期项目的账面价值。

就与按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工具有关的公允价值套期而言，对被套期项目账面价值所作的调整，在调整日至到期日之间的剩余期间内进行摊销，计入当期损益。按照实际利率法的摊销可于账面价值调整后随即开始，并不得晚于被套期项目终止针对套期风险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而进行的调整。

如果被套期项目终止确认，则将未摊销的公允价值确认为当期损益。

被套期项目为尚未确认的确定承诺的，该确定承诺的公允价值因被套期风险引起的累计公允价值变动确认为一项资产或负债，相关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套期工具的公允价值变动亦计入当期损益。

(2) 现金流量套期

套期工具利得或损失中属于有效套期的部分，直接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属于无效套期的部分，计入当期损益。

如果被套期交易影响当期损益的，如当被套期财务收入或财务费用被确认或预期销售发生时，则将其他综合收益中确认的金额转入当期损益。如果被套期项目是一项非金融资产或非金融负债的成本，则原在其他综合收益中确认的金额转出，计入该非金融资产或非金融负债的初始确认金额（或则原在其他综合收益中确认的，在该非金融资产或非金融负债影响损益的相同期间转出，计入当期损益）。

如果预期交易或确定承诺预计不会发生，则以前计入其他综合收益中的套期工具累计利得或损失转出，计入当期损益。如果套期工具已到期、被出售、合同终止或已行使（但并未被替换或展期），或者撤销了对套期关系的指定，则以前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不转出，直至预期交易或确定承诺影响当期损益。

(3) 境外经营净投资套期

对境外经营净投资的套期，包括作为净投资的一部分的货币性项目的套期，其处理与现金流量套期类似。套期工具的利得或损失中被确定为有效套期的部分计入其他综合收益，而无效套期的部分确认为当期损益。处置境外经营时，任何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利得或损失转出，计入当期损益。

(三十二) 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的变更

1、 重要会计政策变更

(1) 执行《企业会计准则第 14 号——收入》(2017 年修订) (以下简称“新收入准则”)

财政部于 2017 年度修订了《企业会计准则第 14 号——收入》。修订后的准则规定，首次执行该准则应当根据累积影响数调整当年年初留存收益及财务报表其他相关项目金额，对可比期间信息不予调整。

本公司自 2020 年 1 月 1 日起执行新收入准则。根据准则的规定，本公司仅对在首次执行日尚未完成的合同的累积影响数调整 2020 年年初留存收益以及财务报表其他相关项目金额，比较财务报表不做调整。执行该准则的主要影响如下：

会计政策变更的内容和原因	受影响的报表项目	对 2020 年 1 月 1 日余额的影响金额
将与销售商品、提供服务相关的预收款项中未来应向客户转让商品的义务部分重分类至合同负债，将其中尚未发生的增值税纳税义务作为待转销项税额重分类至其他流动负债	预收款项	-601,927,787.30
	合同负债	535,089,320.89
	其他流动负债	66,838,466.41

(2) 执行《企业会计准则第 21 号——租赁》(2018 年修订)

财政部于 2018 年度修订了《企业会计准则第 21 号——租赁》(简称“新租赁准则”)。本公司自 2021 年 1 月 1 日起执行新租赁准则。根据修订后的准则，对于首次执行日前已存在的合同，公司选择在首次执行日不重新评估其是否为租赁或者包含租赁。

• 本公司作为承租人

本公司选择根据首次执行新租赁准则的累积影响数，调整首次执行新租赁准则当年年初留存收益及财务报表其他相关项目金额，不调整可比期间信息。

对于首次执行日前已存在的经营租赁，本公司在首次执行日根据剩余租赁付款额按首次执行日本公司的增量借款利率折现的现值计量租赁负债，并根据每项租赁选择以下两种方法之一计量使用权资产：

- 假设自租赁期开始日即采用新租赁准则的账面价值，采用首次执行日本公司的增量借款利率作为折现率。
- 与租赁负债相等的金额，并根据预付租金进行必要调整。

对于首次执行日前的经营租赁，本公司在应用上述方法的同时根据每项租赁选择采用下列一项或多项简化处理：

- 1) 将于首次执行日后 12 个月内完成的租赁作为短期租赁处理；
- 2) 计量租赁负债时，具有相似特征的租赁采用同一折现率；
- 3) 使用权资产的计量不包含初始直接费用；
- 4) 存在续租选择权或终止租赁选择权的，根据首次执行日前选择权的实际行使及其他最新情况确定租赁期；
- 5) 作为使用权资产减值测试的替代，按照本附注“五、(二十四) 预计负债”评估包含租赁的合同在首次执行日前是否为亏损合同，并根据首次执行日前计入资产负债表的亏损准备金额调整使用权资产；
- 6) 首次执行日之前发生的租赁变更，不进行追溯调整，根据租赁变更的最终安排，按照新租赁准则进行会计处理。

在计量租赁负债时，本公司使用 2021 年 1 月 1 日的承租人增量借款利率来对租赁付款额进行折现。

2020 年 12 月 31 日重大经营租赁尚未支付的最低租赁付款额	
按 2021 年 1 月 1 日本公司增量借款利率[注]折现的现值	697,683,319.94
2021 年 1 月 1 日新租赁准则下的租赁负债	697,683,319.94
上述折现的现值与租赁负债之间的差额	

注：公司之子公司江苏虹港石化有限公司、盛虹炼化（连云港）有限公司以及盛虹炼化（连云港）港口储运有限公司使用 4.65%增量借款利率，盛虹石化（新加坡）国际有限公司使用 5.00%增量借款利率，江苏斯尔邦石化有限公司使用 4.02%增量借款利率来进行折现。

对于首次执行日前已存在的融资租赁，本公司在首次执行日按照融资租入资产和应付融资租赁款的原账面价值，分别计量使用权资产和租赁负债。

• 本公司作为出租人

对于首次执行日前划分为经营租赁且在首次执行日后仍存续的转租赁，本公司在首次执行日基于原租赁和转租赁的剩余合同期限和条款进行重新评估，并按照新租赁准则的规定进行分类。重分类为融资租赁的，本公司将其作为一项新的融资租赁进行会计处理。

除转租赁外，本公司无需对其作为出租人的租赁按照新租赁准则进行调整。

本公司自首次执行日起按照新租赁准则进行会计处理。

• 本公司执行新租赁准则对财务报表的主要影响如下：

会计政策变更的内容和原因	受影响的报表项目	对 2021 年 1 月 1 日余额的影响 金额
公司作为承租人对于首次执行日前已存在的经营租赁的调整	使用权资产	697,683,319.94
	租赁负债	652,020,683.70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45,662,636.24

2、首次执行新金融工具准则、新收入准则、新租赁准则调整首次执行当年年初财务报表相关项目情况

(1) 2020 年 1 月 1 日首次执行新收入准则调整 2020 年年初财务报表相关项目情况

合并资产负债表

项目	上年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调整数		
			重分类	重新计量	合计
预收款项	645,210,777.42	43,282,990.12	-601,927,787.30		-601,927,787.30
合同负债		535,089,320.89	535,089,320.89		535,089,320.89
其他流动负债		66,838,466.41	66,838,466.41		66,838,466.41

(2) 2021 年 1 月 1 日首次执行新租赁准则调整 2021 年年初财务报表相关项目情况

合并资产负债表

项目	2020 年 12 月 31 日	2021 年 1 月 1 日	调整数		
	余额	余额	重分类	重新计量	合计
使用权资产		697,683,319.94		697,683,319.94	697,683,319.94
租赁负债		652,020,683.70	-45,662,636.24	697,683,319.94	652,020,683.70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3,120,765,485.74	3,166,428,121.98	45,662,636.24		45,662,636.24

3、其他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变更情况

(1) 执行《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3 号》

财政部于 2019 年 12 月 10 日发布了《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3 号》(财会〔2019〕21 号，以下简称“解释第 13 号”)，自 2020 年 1 月 1 日起施行，不要求追溯调整。

①关联方的认定

解释第 13 号明确了以下情形构成关联方：企业与其所属企业集团的其他成员单位（包括母公司和子公司）的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企业的合营企业与企业的其他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此外，解释第 13 号也明确了仅仅同受一方重大影响的两方或两方以上的企业不构成关联方，并补充说明了联营企业包括联营企业及其子公司，合营企业包括合营企业及其子公司。

②业务的定义

解释第 13 号完善了业务构成的三个要素，细化了构成业务的判断条件，同时引入“集中度测试”选择，以在一定程度上简化非同一控制下取得组合是否构成业务的判断等问题。

本公司自 2020 年 1 月 1 日起执行解释第 13 号，2019 年度、2018 年度的财务报表不做调整，执行解释第 13 号未对本公司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产生重大影响。

(2) 执行《碳排放权交易有关会计处理暂行规定》

财政部于 2019 年 12 月 16 日发布了《碳排放权交易有关会计处理暂行规定》(财会[2019]22 号)，适用于按照《碳排放权交易管理暂行办法》等有关规定开展碳排放权交易业务的重点排放单位中的相关企业(以下简称重点排放企业)。该规定自 2020 年 1 月 1 日起施行，重点排放企业应当采用未来适用法应用该规定。

本公司自 2020 年 1 月 1 日起执行该规定，2019 年度、2018 年度的财务报表不做调整，执行该规定未对本公司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产生重大影响。

(3) 执行《新冠肺炎疫情相关租金减让会计处理规定》

财政部于 2020 年 6 月 19 日发布了《新冠肺炎疫情相关租金减让会计处理规定》(财会〔2020〕10 号)，自 2020 年 6 月 19 日起施行，允许企业对 2020 年 1 月 1 日至该规定施行日之间发生的相关租金减让进行调整。按照该规定，对于满足条件的由新冠肺炎疫情直接引发的租金减免、延期支付租金等租金减让，企业可以选择采用简化方法进行会计处理。

本公司对于属于该规定适用范围的租金减让全部选择采用简化方法进行会计处理，并对 2020 年 1 月 1 日至该规定施行日之间发生的相关租金减让根据该规定进行相应调整。

(4) 执行《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4 号》

财政部于 2021 年 2 月 2 日发布了《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4 号》(财会〔2021〕1 号，以下简称“解释第 14 号”)，自公布之日起施行。2021 年 1 月 1 日至施行日新增的有关业务，根据解释第 14 号进行调整。

①政府和社会资本合作(PPP)项目合同

解释第 14 号适用于同时符合该解释所述“双特征”和“双控制”的 PPP 项目合同，对于 2020 年 12 月 31 日前开始实施且至施行日尚未完成的有关 PPP 项目合同应进行追溯调整，追溯调整不切实可行的，从可追溯调整的最早期间期初开始应用，累计影响数调整施行日当年年初留存收益以及财务报表其他相关项目，对可比期间信息不予调整。本公司无相关业务。

②基准利率改革

解释第 14 号对基准利率改革导致金融工具合同和租赁合同相关现金流量的确定基础发生变更的情形作出了简化会计处理规定。

根据该解释的规定，2020 年 12 月 31 日前发生的基准利率改革相关业务，应当进行追溯调整，追溯调整不切实可行的除外，无需调整前期比较财务报表数据。在该解释施行日，金融资产、金融负债等原账面价值与新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该解释施行日所在年度报告期间的期初留存收益或其他综合收益。执行该规定未对本公司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产生重大影响。

(5) 重要会计估计变更

本报告期公司重要会计估计未发生变更。

六、 税项

(一) 主要税种和税率

税种	计税依据	税率 (%)	
		2021 年 1-6 月	2020 年度
增值税	按税法规定计算的销售货物和应税劳务收入为基础计算销项税额，在扣除当期允许抵扣的进项税额后，差额部分为应交增值税	【注 1】	【注 1】
房产税	出租房屋按租金收入的 12% 计缴；自用房屋按原值一次扣除 30% 后余值的 1.2% 计缴	1.2、12	1.2、12
城市维护建设税	按实际缴纳的流转税计缴	5、7	5、7
企业所得税	按应纳税所得额计缴	【注 2】	【注 2】

【注 1】根据财政部、税务总局、海关总署《关于深化增值税改革有关政策的公告》（财政部、税务总局、海关总署公告 2019 年第 39 号），自 2019 年 4 月 1 日起，增值税税率变成 3%、5%、6%、9%、13% 五种。

【注 2】：企业合并范围内，各主体缴纳企业所得税税率如下：

公司名称	所得税税率
江苏东方盛虹股份有限公司	25%
江苏斯尔邦石化有限公司	【注3】
江苏国望高科纤维有限公司	【注4】
江苏盛虹石化产业发展有限公司	【注5】
盛虹新材料（宿迁）有限公司	【注6】
江苏盛泽东方恒创能源有限公司	【注7】
江苏盛泽燃机热电有限公司	25%
苏州盛虹数云科技有限公司	25%

【注 3】子公司江苏斯尔邦石化有限公司合并范围内，各主体缴纳企业所得税税率如下：

公司名称	所得税税率
江苏斯尔邦石化有限公司	25%
连云港顺盟贸易有限公司	25%
斯尔邦（上海）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	25%

【注 4】子公司江苏国望高科纤维有限公司合并范围内，各主体缴纳企业所得税税率如下：

公司名称	所得税税率
江苏国望高科纤维有限公司	15%
苏州盛虹纤维有限公司	15%
江苏中鲈科技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15%
苏州苏震生物工程有限公司	15%
江苏盛虹纤维检测有限公司	25%
江苏港虹纤维有限公司	25%
江苏盛虹科贸有限公司	25%
逸远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16.50%
苏州塘南污水处理有限公司	25%

【注 5】子公司江苏盛虹石化产业发展有限公司合并范围内，各主体缴纳企业所得税税率如下：

公司名称	所得税税率
江苏虹港石化有限公司	25%
江苏盛虹石化产业发展有限公司	25%
盛虹炼化（连云港）有限公司	25%
盛虹炼化（连云港）港口储运有限公司	25%
盛虹油品销售有限公司	25%
盛虹石化（新加坡）国际有限公司	17%
盛虹(连云港)油品销售有限责任公司	25%
连云港冠虹贸易有限公司	25%
江苏虹威化工有限公司	25%
盛虹（上海）聚酯材料有限公司	25%

【注 6】子公司盛虹新材料（宿迁）有限公司合并范围内，各主体缴纳企业所得税税率如下：

公司名称	所得税税率
盛虹新材料（宿迁）有限公司	25%
江苏芮邦科技有限公司	25%
国望高科纤维（宿迁）有限公司	25%
泗阳意杨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25%

【注 7】子公司江苏盛泽东方恒创能源有限公司合并范围内，各主体缴纳企业所得税税率如下：

公司名称	所得税税率
江苏盛泽东方恒创能源有限公司	25%
江苏兴达天然气管道有限公司	25%

（二） 税收优惠

1、 江苏国望高科纤维有限公司

江苏国望高科纤维有限公司根据 2020 年 12 月 02 日江苏省财政厅、江苏省科学技术厅、国家税务总局江苏省税务局颁发的高新技术企业证书（证书编号为 GR202032001747，有效期三年），2020 年至 2022 年所得税减按 15% 计缴。

2、 江苏中鲈科技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江苏中鲈科技发展股份有限公司根据 2019 年 12 月 06 日江苏省科学技术厅、江苏省财政厅、江苏省国家税务局、江苏省地方税务局颁发的高新技术企业证书（证书编号为 GR201932010158，有效期三年），2019 年至 2021 年所得税减按 15% 计缴。

3、 苏州盛虹纤维有限公司

苏州盛虹纤维有限公司根据 2018 年 11 月 30 日江苏省财政厅、江苏省科学技术厅、国家税务总局江苏省税务局颁发的高新技术企业证书（证书编号为 GR201832007341，有效期三年），2018 年至 2020 年所得税减按 15% 计缴。截至 2021 年 6 月 30 日，高新技术企业证书已到期，2021 年高新技术企业证书处于申报阶段，报告期内公司暂以 15% 的税率计缴企业所得税。

4、 苏州苏震生物工程有限公司

苏州苏震生物工程有限公司根据 2019 年 12 月 06 日江苏省财政厅、江苏省科学技术厅、国家税务总局江苏省税务局颁发的高新技术企业证书（证书编号为 GR201932009905，有效期三年），2019 年至 2021 年所得税减按 15% 计缴。

七、 合并财务报表项目注释

(一) 货币资金

项目	2021.6.30	2020.12.31
库存现金	169,507.08	213,497.81
银行存款	26,167,082,841.42	16,454,123,945.58
其他货币资金	3,147,833,469.23	2,091,723,007.19
未到期定期存款利息		10,626,418.89
合计	29,315,085,817.73	18,556,686,869.47
其中：存放在境外的款项总额	320,309,219.77	147,836,881.64

其中因抵押、质押或冻结等对使用有限制，以及放在境外且资金汇回受到限制的货币资金明细如下：

项目	2021.6.30	2020.12.31
银行承兑汇票保证金	1,418,986,793.23	1,394,641,080.95
信用证保证金	1,540,384,183.54	556,262,800.03
用于担保的定期存款或通知存款	1,179,000,000.00	600,000,000.00
司法冻结资金	16,086,612.77	
其他	89,973,519.70	74,640,400.39
合计	4,244,431,109.24	2,625,544,281.37

(二) 交易性金融资产

项目	2021.6.30	2020.12.31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901,110,147.87	558,934,767.38
其中：权益工具投资	77,651,206.68	87,933,786.56
衍生金融资产	4,103,663.15	43,822.29
银行理财及信托产品	819,355,278.04	470,957,158.53
合计	901,110,147.87	558,934,767.38

截至 2021 年 6 月 30 日，银行理财中有 819,355,278.04 元已质押，用于开具银行承兑汇票。

截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银行理财中有 470,957,158.53 元已质押，用于开具银行承兑汇票及流动资金借款。

(三) 应收账款

1、 应收账款按账龄披露

账龄	2021.6.30	2020.12.31
1 年以内	796,323,582.62	353,402,436.37
1 至 2 年	12,252.17	42,828.20
2 至 3 年	172,860.45	555,266.60
3 年以上	3,908,783.46	3,501,736.16
小计	800,417,478.70	357,502,267.33
减：坏账准备	43,601,183.34	21,352,492.46
合计	756,816,295.36	336,149,774.87

2、 应收账款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2021 年 6 月 30 日

类别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554,632.00	0.07	554,632.00	100.00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799,862,846.70	99.93	43,046,551.34	5.38	756,816,295.36
合计	800,417,478.70	100.00	43,601,183.34	5.45	756,816,295.36

2020 年 12 月 31 日

类别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554,632.00	0.16	554,632.00	100.00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356,947,635.33	99.84	20,797,860.46	5.83	336,149,774.87
合计	357,502,267.33	100.00	21,352,492.46	5.97	336,149,774.87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名称	2021.6.30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计提理由
房屋租赁款	554,632.00	554,632.00	100.00	诉讼, 预计无法收回
合计	554,632.00	554,632.00	100.00	

名称	2020.12.31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计提理由
房屋租赁款	554,632.00	554,632.00	100.00	诉讼, 预计无法收回
合计	554,632.00	554,632.00	100.00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组合计提项目:

名称	2021.6.30			2020.12.31		
	应收账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应收账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关联方组合	5,646,417.92			7,657,609.18		
采用账龄分析法计提 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794,216,428.78	43,046,551.34	5.42	349,290,026.15	20,797,860.46	5.95
合计	799,862,846.70	43,046,551.34	5.38	356,947,635.33	20,797,860.46	5.83

3、 本报告期计提、转回或收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类别	2020.12.31	本期变动金额			2021.6.30
		计提	收回或转回	转销或核销	
应收账款坏账准备	21,352,492.46	22,248,690.88			43,601,183.34
合计	21,352,492.46	22,248,690.88			43,601,183.34

类别	2019.12.31	2020.1.1	本期变动金额			2020.12.31
			计提	收回或转回	转销或核销	
应收账款坏账准备	19,695,182.11	19,695,182.11	1,657,310.35			21,352,492.46
合计	19,695,182.11	19,695,182.11	1,657,310.35			21,352,492.46

4、 本报告期无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情况

5、 期末余额中无持公司 5%以上（含 5%）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单位欠款

6、 期末余额中应收关联方款项详见附注十/（六）

(四) 应收款项融资

1、 应收款项融资情况

项目	2021.6.30	2020.12.31
应收票据	652,932,043.01	449,679,866.95
合计	652,932,043.01	449,679,866.95

截至 2021 年 6 月 30 日，应收款项融资中有 12,107,798.83 元已质押，用于开具银行承兑汇票。

截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应收款项融资中有 54,893,701.22 元已质押，用于开具银行承兑汇票及流动资金借款。

2、 期末公司已背书或贴现且在资产负债表日尚未到期的应收款项融资

项目	2021.6.30 终止确认金额	2021.6.30 未终止确认金额
应收票据	2,154,515,413.78	208,524,612.31
合计	2,154,515,413.78	208,524,612.31

(五) 预付款项

1、 预付款项按账龄列示

账龄	2021.6.30		2020.12.31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1 年以内	619,187,790.23	97.19	618,018,865.77	96.94
1 年以上	17,893,176.16	2.81	19,511,834.95	3.06
合计	637,080,966.39	100.00	637,530,700.72	100.00

2、 期末余额中无预付持本公司 5%以上（含 5%）表决权股份的股东款项

3、 期末余额中无预付关联方款项

(六) 其他应收款

项目	2021.6.30	2020.12.31
其他应收款项	38,387,744.51	41,090,611.74
合计	38,387,744.51	41,090,611.74

1、 其他应收款项按账龄列示

账龄	2021.6.30	2020.12.31
1 年以内	38,916,220.04	42,751,161.98
1 至 2 年	1,733,477.61	592,949.02
2 至 3 年	55,129.00	5,235.80
3 年以上	2,782,172.52	4,377,188.65
小计	43,486,999.17	47,726,535.45
减：坏账准备	5,099,254.66	6,635,923.71
合计	38,387,744.51	41,090,611.74

2、 其他应收款项账面余额变动如下

账面余额	第一阶段 未来 12 个月预 期信用损失	第二阶段 整个存续期预 期信用损失(未 发生信用减值)	第三阶段 整个存续期预 期信用损失(已 发生信用减值)	合计
2020.12.31 余额	47,726,535.45			47,726,535.45
2020.12.31 余额在本期				
--转入第二阶段				
--转入第三阶段				
--转回第二阶段				
--转回第一阶段				
本期新增	-4,239,536.28			-4,239,536.28
本期终止确认				
本期减少				
2021.6.30 余额	43,486,999.17			43,486,999.17

账面余额	第一阶段 未来 12 个月预 期信用损失	第二阶段 整个存续期预 期信用损失(未 发生信用减值)	第三阶段 整个存续期预 期信用损失(已 发生信用减值)	合计
2019.12.31 余额	121,800,665.22			121,800,665.22
2019.12.31 余额在本期				
--转入第二阶段				
--转入第三阶段				
--转回第二阶段				
--转回第一阶段				
本期新增	-74,074,129.77			-74,074,129.77
本期终止确认				
本期减少				
2020.12.31 余额	47,726,535.45			47,726,535.45

3、 其他应收款坏账准备计提情况

坏账准备	第一阶段	第二阶段	第三阶段	合计
	未来 12 个月预期信用损失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未发生信用减值)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已发生信用减值)	
2020.12.31 余额	6,635,923.71			6,635,923.71
2020.12.31 余额在本期				
--转入第二阶段				
--转入第三阶段				
--转回第二阶段				
--转回第一阶段				
本期计提	-1,511,669.05			-1,511,669.05
本期转回				
本期转销				
本期核销	25,000.00			25,000.00
其他变动				
2021.6.30 余额	5,099,254.66			5,099,254.66

坏账准备	第一阶段	第二阶段	第三阶段	合计
	未来 12 个月预期信用损失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未发生信用减值)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已发生信用减值)	
2019.12.31 余额	8,696,688.76			8,696,688.76
2019.12.31 余额在本期				
--转入第二阶段				
--转入第三阶段				
--转回第二阶段				
--转回第一阶段				
本期计提	-2,060,484.55			-2,060,484.55
本期转回				
本期转销				
本期核销				
其他减少	280.50			280.50
2020.12.31 余额	6,635,923.71			6,635,923.71

4、 本报告期计提、转回或收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类别	2020.12.31	本期变动金额			2021.6.30
		计提	收回或转回	转销或核销	
其他应收款	6,635,923.71	-1,511,669.05		25,000.00	5,099,254.66
坏账准备					
合计	6,635,923.71	-1,511,669.05		25,000.00	5,099,254.66

类别	2019.12.31	本期变动金额				2020.12.31
		计提	收回或转回	转销或核销	其他减少	
其他应收款坏账准备	8,696,688.76	-2,060,484.55			280.50	6,635,923.71
合计	8,696,688.76	-2,060,484.55			280.50	6,635,923.71

5、 本报告期实际核销的其他应收款项情况

项目	2021 年 1-6 月	2020 年度
实际核销的其他应收款	25,000.00	

6、 其他应收款项按款项性质分类情况

款项性质	账面余额	
	2021.6.30	2020.12.31
代垫款	16,289,771.66	16,274,225.20
各类押金及保证金	23,598,577.68	29,786,799.16
备用金	2,372,413.59	1,188,500.47
其他	1,226,236.24	477,010.62
合计	43,486,999.17	47,726,535.45

7、 期末余额中无应收关联方款项

(七) 存货

1、 存货分类

项目	2021.6.30			2020.12.31		
	账面余额	存货跌价准备/合同履 约成本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存货跌价准备/合同履 约成本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在途物资	241,154,433.44		241,154,433.44	207,021,227.79		207,021,227.79
原材料	1,758,853,027.52	408,614.08	1,758,444,413.44	1,692,719,367.28	9,945,956.13	1,682,773,411.15
库存商品	2,393,797,316.54	25,214,198.60	2,368,583,117.94	1,793,681,748.08	48,922,379.75	1,744,759,368.33
在产品	235,796,407.03	354,712.68	235,441,694.35	244,739,070.72	7,441,327.98	237,297,742.74
发出商品				38,954,520.54		38,954,520.54
其他	35,973.46		35,973.46	43,101.77		43,101.77
合计	4,629,637,157.99	25,977,525.36	4,603,659,632.63	3,977,159,036.18	66,309,663.86	3,910,849,372.32

2、 存货跌价准备

项目	2020.12.31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减少金额		2021.6.30
		计提	其他	转回或转销	其他	
原材料	9,945,956.13	-608,358.80		8,928,983.25		408,614.08
在产品	7,441,327.98	354,712.68		7,441,327.98		354,712.68
库存商品	48,922,379.75	43,957,896.20		67,666,077.35		25,214,198.60
合计	66,309,663.86	43,704,250.08		84,036,388.58		25,977,525.36

项目	2019.12.31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减少金额		2020.12.31
		计提	其他	转回或转销	其他	
原材料	21,475,509.52	9,945,956.13		21,475,509.52		9,945,956.13
在产品	8,225,405.83	7,383,841.77		8,167,919.62		7,441,327.98
库存商品	24,404,232.52	96,903,264.43		72,385,117.20		48,922,379.75
合计	54,105,147.87	114,233,062.33		102,028,546.34		66,309,663.86

3、 期末余额中用于担保的存货情况见附注七/（五十三）

(八) 其他流动资产

项目	2021.6.30	2020.12.31
增值税留抵税额	1,581,846,737.83	1,109,072,559.79
待认证进项税	18,803,394.59	59,505,422.24
预缴所得税等税款	1,362,800.88	1,877,217.75
合计	1,602,012,933.30	1,170,455,199.78

(九) 长期股权投资

被投资单位	2020.12.31	本期增减变动						2021.6.30	减值准备期末余额
		追加投资	减少投资	权益法下确认的投资损益	其他综合收益调整	其他权益变动	宣告发放现金股利或利润	计提减值准备	其他
联营企业									
江苏新视界先进功能纤维创新中心有限公司	49,789,918.06	1,000,000.00		-1,331,649.55					49,458,268.51
天骄科技创业投资有限公司	22,478,358.11			2,218,495.30					24,696,853.41
苏州吴江中石油昆仑燃气有限公司		53,900,000.00		57,524.27					53,957,524.27
合计	72,268,276.17	54,900,000.00		944,370.02					128,112,646.19

被投资单位	2019.12.31	本期增减变动						2020.12.31	减值准备期末余额
		追加投资	减少投资	权益法下确认的投资损益	其他综合收益调整	其他权益变动	宣告发放现金股利或利润	计提减值准备	其他
联营企业									
江苏新视界先进功能纤维创新中心有限公司	26,911,360.78	21,000,000.00		1,878,557.28					49,789,918.06
天骄科技创业投资有限公司	24,722,664.82			22,455,688.29			24,699,995.00		22,478,358.11
江苏东方英塔安防保全系统股份有限公司	4,586,750.11		4,521,695.61	-63,054.50					
合计	56,220,775.71	21,000,000.00	4,521,695.61	24,269,191.07			24,699,995.00		72,268,276.17

(十)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1、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情况

项目	2021.6.30	2020.12.31
非交易性权益工具	685,961,180.00	685,961,180.00
合计	685,961,180.00	685,961,180.00

2、 非交易性权益工具投资的情况

2021 年 6 月 30 日/2021 年 1-6 月

项目	初始成本	本期确认的股利收入	累计公允价值变动	其他综合收益转入留存收益的金额	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原因
金元证券股份有限公 司股权投资	492,500,000.00	1,257,381.70	193,461,180.00		公司战略长期持有该项投资

2020 年 12 月 31 日/2020 年度

项目	初始成本	本期确认的股利收入	累计公允价值变动	其他综合收益转入留存收益的金额	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原因
金元证券股份有限公 司股权投资	492,500,000.00	7,387,159.83	193,461,180.00		公司战略长期持有该项投资

(十一)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项目	2021.6.30	2020.12.31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1,279,073.28	6,738,046.30

(十二) 投资性房地产

采用成本计量模式的投资性房地产

项目	房屋、建筑物	土地使用权	合计
1. 账面原值			
(1) 2020.12.31	1,121,718,930.08	516,874,566.26	1,638,593,496.34
(2) 本期增加金额	1,271,012.87		1,271,012.87
— 外购	70,536.94		70,536.94
— 存货\固定资产\在建工程转入	1,200,475.93		1,200,475.93
— 企业合并增加			

项目	房屋、建筑物	土地使用权	合计
(3) 本期减少金额			
—处置			
—转入自用房地产或存货			
—处置子公司			
(4) 2021.6.30	1,122,989,942.95	516,874,566.26	1,639,864,509.21
2. 累计折旧和累计摊销			
(1) 2020.12.31	308,725,225.31	141,687,471.31	450,412,696.62
(2) 本期增加金额	18,806,569.73	8,434,369.45	27,240,939.18
—计提或摊销	18,806,569.73	8,434,369.45	27,240,939.18
(3) 本期减少金额			
—处置			
—转入自用房地产或存货			
—处置子公司			
(4) 2021.6.30	327,531,795.04	150,121,840.76	477,653,635.80
3. 减值准备			
(1) 2020.12.31			
(2) 本期增加金额			
—计提			
(3) 本期减少金额			
—处置			
(4) 2021.6.30			
4. 账面价值			
(1) 2021.6.30 账面价值	795,458,147.91	366,752,725.50	1,162,210,873.41
(2) 2020.12.31 账面价值	812,993,704.77	375,187,094.95	1,188,180,799.72

项目	房屋、建筑物	土地使用权	合计
1. 账面原值			
(1) 2019.12.31	1,340,939,163.09	582,316,107.90	1,923,255,270.99
(2) 本期增加金额	2,709,875.85		2,709,875.85
—外购	2,709,875.85		2,709,875.85
—存货\固定资产\在建工程转入			
—企业合并增加			

项目	房屋、建筑物	土地使用权	合计
(3) 本期减少金额	221,930,108.86	65,441,541.64	287,371,650.50
—处置	221,930,108.86	65,441,541.64	287,371,650.50
—转入自用房地产或存货			
—处置子公司			
(4) 2020.12.31	1,121,718,930.08	516,874,566.26	1,638,593,496.34
2. 累计折旧和累计摊销			
(1) 2019.12.31	301,496,216.43	129,734,543.30	431,230,759.73
(2) 本期增加金额	45,361,972.41	18,240,858.72	63,602,831.13
—计提或摊销	45,361,972.41	18,240,858.72	63,602,831.13
(3) 本期减少金额	38,132,963.53	6,287,930.71	44,420,894.24
—处置	38,132,963.53	6,287,930.71	44,420,894.24
—转入自用房地产或存货			
—处置子公司			
(4) 2020.12.31	308,725,225.31	141,687,471.31	450,412,696.62
3. 减值准备			
(1) 2019.12.31			
(2) 本期增加金额			
—计提			
(3) 本期减少金额			
—处置			
(4) 2020.12.31			
4. 账面价值			
(1) 2020.12.31 账面价值	812,993,704.77	375,187,094.95	1,188,180,799.72
(2) 2019.12.31 账面价值	1,039,442,946.66	452,581,564.60	1,492,024,511.26

(十三) 固定资产

1、 固定资产及固定资产清理

项目	2021.6.30	2020.12.31
固定资产	29,540,946,995.65	26,054,386,350.02
合计	29,540,946,995.65	26,054,386,350.02

2、 固定资产情况

项目	房屋及建筑物	机器设备	运输设备	办公及其他设备	合计
1. 账面原值					
(1) 2020.12.31	9,876,160,038.11	24,541,949,370.73	72,130,266.58	797,098,875.90	35,287,338,551.32
(2) 本期增加金额	949,650,064.78	3,359,983,945.13	7,153,574.06	165,363,929.38	4,482,151,513.35
—购置		7,336,153.39	7,099,839.54	21,987,958.93	36,423,951.86
—在建工程转入	949,650,064.78	3,350,208,588.20		143,139,340.37	4,442,997,993.35
—企业合并增加		2,439,203.54	53,734.52	236,630.08	2,729,568.14
(3) 本期减少金额		42,606,058.39	6,462,680.03	588,941.86	49,657,680.28
—处置或报废		42,606,058.39	6,462,680.03	588,941.86	49,657,680.28
—处置子公司					
(4) 2021.6.30	10,825,810,102.89	27,859,327,257.47	72,821,160.61	961,873,863.42	39,719,832,384.39
2. 累计折旧					
(1) 2020.12.31	1,576,735,542.40	6,800,833,975.08	40,432,731.62	472,534,106.07	8,890,536,355.17
(2) 本期增加金额	175,174,371.07	719,134,124.77	4,461,427.73	52,866,073.22	951,635,996.79
—计提	175,174,371.07	719,056,883.33	4,451,856.23	52,831,618.20	951,514,728.83
—企业合并增加		77,241.44	9,571.50	34,455.02	121,267.96
(3) 本期减少金额		2,052,904.48	3,005,171.73	510,956.43	5,569,032.64
—处置或报废		2,052,904.48	3,005,171.73	510,956.43	5,569,032.64
—处置子公司					
(4) 2021.6.30	1,751,909,913.47	7,517,915,195.37	41,888,987.62	524,889,222.86	9,836,603,319.32

项目	房屋及建筑物	机器设备	运输设备	办公及其他设备	合计
3. 减值准备					
(1) 2020.12.31	30,731,178.12	311,418,821.57	231,924.65	33,921.79	342,415,846.13
(2) 本期增加金额					
——计提					
(3) 本期减少金额			133,776.71		133,776.71
——处置或报废			133,776.71		133,776.71
(4) 2021.6.30	30,731,178.12	311,418,821.57	98,147.94	33,921.79	342,282,069.42
4. 账面价值					
(1) 2021.6.30 账面价值	9,043,169,011.30	20,029,993,240.53	30,834,025.05	436,950,718.77	29,540,946,995.65
(2) 2020.12.31 账面价值	8,268,693,317.59	17,429,696,574.08	31,465,610.31	324,530,848.04	26,054,386,350.02

项目	房屋及建筑物	机器设备	运输设备	办公及其他设备	合计
1. 账面原值					
(1) 2019.12.31	9,512,832,940.60	23,216,254,676.39	65,814,857.05	740,657,865.38	33,535,560,339.42
(2) 本期增加金额	366,607,081.64	1,393,964,411.36	13,446,877.74	137,785,732.81	1,911,804,103.55
——购置	22,538,994.64	276,590,428.69	13,446,877.74	130,441,758.73	443,018,059.80
——在建工程转入	344,068,087.00	1,117,373,982.67		7,343,974.08	1,468,786,043.75
——企业合并增加					
(3) 本期减少金额	3,279,984.13	68,269,717.02	7,131,468.21	81,344,722.29	160,025,891.65
——处置或报废	3,279,984.13	68,269,717.02	7,131,468.21	81,344,722.29	160,025,891.65

项目	房屋及建筑物	机器设备	运输设备	办公及其他设备	合计
—处置子公司					
(4) 2020.12.31	9,876,160,038.11	24,541,949,370.73	72,130,266.58	797,098,875.90	35,287,338,551.32
2. 累计折旧					
(1) 2019.12.31	1,245,963,875.49	5,443,038,177.65	36,757,164.39	430,778,218.09	7,156,537,435.62
(2) 本期增加金额	331,571,887.41	1,358,783,983.89	8,390,007.40	107,880,353.89	1,806,626,232.59
—计提	331,571,887.41	1,358,783,983.89	8,390,007.40	107,880,353.89	1,806,626,232.59
(3) 本期减少金额	800,220.50	988,186.46	4,714,440.17	66,124,465.91	72,627,313.04
—处置或报废	800,220.50	988,186.46	4,714,440.17	66,124,465.91	72,627,313.04
—处置子公司					
(4) 2020.12.31	1,576,735,542.40	6,800,833,975.08	40,432,731.62	472,534,106.07	8,890,536,355.17
3. 减值准备					
(1) 2019.12.31	30,731,178.12	311,418,821.57	231,924.65	33,921.79	342,415,846.13
(2) 本期增加金额					
—计提					
(3) 本期减少金额					
—处置或报废					
(4) 2020.12.31	30,731,178.12	311,418,821.57	231,924.65	33,921.79	342,415,846.13
4. 账面价值					
(1) 2020.12.31 账面价值	8,268,693,317.59	17,429,696,574.08	31,465,610.31	324,530,848.04	26,054,386,350.02
(2) 2019.12.31 账面价值	8,236,137,886.99	17,461,797,677.17	28,825,768.01	309,845,725.50	26,036,607,057.67

3、 期末余额中用于担保的固定资产情况见附注七/（五十三）

(十四) 在建工程

1、 在建工程及工程物资

项目	2021.6.30	2020.12.31
在建工程	33,504,324,594.57	13,922,577,165.74
工程物资	1,243,887,882.02	1,084,256,222.56
合计	34,748,212,476.59	15,006,833,388.30

2、 在建工程情况

项目	2021.6.30			2020.12.31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1600 万吨/年炼化一体化项目	28,614,918,635.78		28,614,918,635.78	8,956,796,139.88		8,956,796,139.88
240 万吨/年 PTA 扩建项目				3,096,336,101.03		3,096,336,101.03
丙烷产业链项目第一阶段	3,857,998,754.33		3,857,998,754.33	1,239,127,434.29		1,239,127,434.29
年产 6 万吨 PET 再生纤维项目				191,499,662.67		191,499,662.67
PTA 三期扩建项目	13,267,196.77		13,267,196.77	12,456,064.69		12,456,064.69
盛泽燃机热电联产项目	121,319,843.48		121,319,843.48	64,404,819.22		64,404,819.22
恒创燃机热电联产项目天然气专用管道	16,622,527.56		16,622,527.56	15,201,387.14		15,201,387.14
港虹 20 万吨配套 12 万吨加弹项目	13,842,762.81		13,842,762.81	3,928,118.10		3,928,118.10
年产 25 万吨再生差别化和功能性涤纶长丝及配套加弹项目	397,077,721.28		397,077,721.28	97,899,456.87		97,899,456.87
年产 50 万吨超仿真功能性纤维项目	194,440,557.41		194,440,557.41			
港虹纤维年产差别化功能性纤维 20 万吨项目	79,612,208.53		79,612,208.53	4,659,275.85		4,659,275.85
其他	195,224,386.62		195,224,386.62	240,268,706.00		240,268,706.00
合计	33,504,324,594.57		33,504,324,594.57	13,922,577,165.74		13,922,577,165.74

(十五) 使用权资产

项目	房屋及建筑物	机器设备	合计
1. 账面原值			
(1) 2021.1.1 余额	696,674,797.77	1,008,522.17	697,683,319.94
(2) 本期增加金额	302,915,408.57	195,171,772.98	498,087,181.55
—新增租赁	302,915,408.57	195,171,772.98	498,087,181.55
(3) 本期减少金额			
—转出至固定资产			
—处置			
(4) 2021.6.30 余额	999,590,206.34	196,180,295.15	1,195,770,501.49
2. 累计折旧			
(1) 2021.1.1 余额			
(2) 本期增加金额	26,868,670.74	19,569,342.24	46,438,012.98
—计提	26,868,670.74	19,569,342.24	46,438,012.98
(3) 本期减少金额			
—转出至固定资产			
—处置			
(4) 2021.6.30 余额	26,868,670.74	19,569,342.24	46,438,012.98
3. 减值准备			
(1) 2021.1.1 余额			
(2) 本期增加金额			
—计提			
(3) 本期减少金额			
—转出至固定资产			
—处置			
(4) 2021.6.30 余额			
4. 账面价值			
(1) 2021.6.30 账面价值	972,721,535.60	176,610,952.91	1,149,332,488.51
(2) 2021.1.1 账面价值	696,674,797.77	1,008,522.17	697,683,319.94

(十六) 无形资产

1、 无形资产情况

项目	土地使用权	软件	排污权	专利使用权	其他	合计
1. 账面原值						
(1) 2020.12.31	2,997,383,834.27	54,381,845.82	47,754,432.33	59,480,000.00	1,589,796.76	3,160,589,909.18
(2) 本期增加金额	155,218,210.76	542,331.22	60,892,635.86			216,653,177.84
—购置	49,761,306.44	542,331.22	60,892,635.86			111,196,273.52
—企业合并增加	105,456,904.32					105,456,904.32
—其他						
(3) 本期减少金额						
—处置						
—企业合并减少						
(4) 2021.6.30	3,152,602,045.03	54,924,177.04	108,647,068.19	59,480,000.00	1,589,796.76	3,377,243,087.02
2. 累计摊销						
(1) 2020.12.31	296,498,282.33	15,601,112.78		18,702,002.33	39,744.92	330,841,142.36
(2) 本期增加金额	33,116,515.29	2,639,698.29		1,510,296.21	79,489.84	37,345,999.63
—计提	31,211,618.97	2,639,698.29		1,510,296.21	79,489.84	35,441,103.31
—企业合并增加	1,904,896.32					1,904,896.32
(3) 本期减少金额						
—处置						
—企业合并减少						
(4) 2021.6.30	329,614,797.62	18,240,811.07		20,212,298.54	119,234.76	368,187,141.99

项目	土地使用权	软件	排污权	专利使用权	其他	合计
3. 减值准备						
(1) 2020.12.31						
(2) 本期增加金额						
—计提						
(3) 本期减少金额						
—处置						
(4) 2021.6.30						
4. 账面价值						
(1) 2021.6.30 账面价值	2,822,987,247.41	36,683,365.97	108,647,068.19	39,267,701.46	1,470,562.00	3,009,055,945.03
(2) 2020.12.31 账面价值	2,700,885,551.94	38,780,733.04	47,754,432.33	40,777,997.67	1,550,051.84	2,829,748,766.82

项目	土地使用权	软件	排污权	专利使用权	其他	合计
1. 账面原值						
(1) 2019.12.31	2,171,955,219.73	43,892,813.33	16,239,632.33	59,480,000.00		2,291,567,665.39
(2) 本期增加金额	829,089,864.79	10,489,032.49	31,514,800.00		1,589,796.76	872,683,494.04
—购置	829,089,864.79	10,489,032.49	31,514,800.00			871,093,697.28
—其他					1,589,796.76	1,589,796.76
(3) 本期减少金额	3,661,250.25					3,661,250.25
—处置	3,661,250.25					3,661,250.25
—企业合并减少						
(4) 2020.12.31	2,997,383,834.27	54,381,845.82	47,754,432.33	59,480,000.00	1,589,796.76	3,160,589,909.18

项目	土地使用权	软件	排污权	专利使用权	其他	合计
2. 累计摊销						
(1) 2019.12.31	234,247,248.32	10,261,380.32		15,681,409.91		260,190,038.55
(2) 本期增加金额	62,428,089.29	5,339,732.46		3,020,592.42	39,744.92	70,828,159.09
—计提	62,428,089.29	5,339,732.46		3,020,592.42	39,744.92	70,828,159.09
(3) 本期减少金额	177,055.28					177,055.28
—处置	177,055.28					177,055.28
—企业合并减少						
(4) 2020.12.31	296,498,282.33	15,601,112.78		18,702,002.33	39,744.92	330,841,142.36
3. 减值准备						
(1) 2019.12.31						
(2) 本期增加金额						
—计提						
(3) 本期减少金额						
—处置						
(4) 2020.12.31						
4. 账面价值						
(1) 2020.12.31 账面价值	2,700,885,551.94	38,780,733.04	47,754,432.33	40,777,997.67	1,550,051.84	2,829,748,766.82
(2) 2019.12.31 账面价值	1,937,707,971.41	33,631,433.01	16,239,632.33	43,798,590.09		2,031,377,626.84

2、期末余额中受限的无形资产情况见附注七/（五十三）

(十七) 商誉

商誉变动情况

被投资单位名称或形成商誉的事项	2020.12.31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21.6.30
		企业合并形成	其他	处置	其他	
账面原值						
反向购买	1,293,588,590.25					1,293,588,590.25
减值准备						
反向购买	598,611,095.85					598,611,095.85
账面价值	694,977,494.40					694,977,494.40

被投资单位名称或形成商誉的事项	2019.12.31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20.12.31
		企业合并形成	其他	处置	其他	
账面原值						
反向购买	1,293,588,590.25					1,293,588,590.25
减值准备						
反向购买	598,611,095.85					598,611,095.85
账面价值	694,977,494.40					694,977,494.40

(十八) 长期待摊费用

项目	2020.12.31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摊销金额	其他减少金额	2021.6.30
炼化项目待摊费用	16,607,080.55	10,553,996.44	6,273,771.99		20,887,305.00
合计	16,607,080.55	10,553,996.44	6,273,771.99		20,887,305.00

项目	2019.12.31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摊销金额	其他减少金额	2020.12.31
炼化项目待摊费用	756,179.34	15,850,901.21			16,607,080.55
合计	756,179.34	15,850,901.21			16,607,080.55

(十九)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

1、 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项目	2021.6.30		2020.12.31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信用减值准备	46,203,108.98	10,536,061.11	25,476,210.46	5,349,240.01
资产减值准备	286,487,971.24	69,298,090.87	334,472,243.89	80,117,792.56
递延收益	670,411,277.36	133,055,115.78	663,712,914.25	132,548,579.77
可抵扣亏损	701,952,351.00	172,589,178.43	833,623,837.96	203,769,197.14
未实现内部损益	95,644,330.64	14,638,848.32	47,495,210.60	7,264,677.65
其他	107,600,594.65	26,900,148.67	143,893,409.88	35,973,352.47
合计	1,908,299,633.87	427,017,443.18	2,048,673,827.04	465,022,839.60

2、 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负债

项目	2021.6.30		2020.12.31	
	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负债	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负债
固定资产加速折旧	1,506,049,868.07	263,382,500.51	1,247,782,244.69	217,410,795.14
权益投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267,093,752.78	66,773,438.20	281,564,717.44	70,391,179.36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值	520,970,873.69	130,242,718.43	536,891,184.79	134,222,796.20
其他	199,353,808.60	49,838,452.15	106,971,733.78	26,742,933.44
合计	2,493,468,303.14	510,237,109.29	2,173,209,880.70	448,767,704.14

3、 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明细

项目	2021.6.30	2020.12.31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4,716,399.01	4,526,184.92
可抵扣亏损	377,570,342.48	282,407,847.73
合计	382,286,741.49	286,934,032.65

4、 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亏损将于以下年度到期

年份	2021.6.30	2020.12.31
2021 年	74,349,669.31	74,352,473.97
2022 年	3,949,182.33	3,949,182.33
2023 年	1,718,943.93	1,718,943.93
2024 年	66,526,849.34	77,726,448.76
2025 年	109,742,475.67	124,660,798.74
2026 年	121,283,221.90	
合计	377,570,342.48	282,407,847.73

(二十) 其他非流动资产

项目	2021.6.30			2020.12.31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预付长期资产购建款	10,592,180,854.06		10,592,180,854.06	10,650,265,119.74		10,650,265,119.74
合计	10,592,180,854.06		10,592,180,854.06	10,650,265,119.74		10,650,265,119.74

(二十一) 短期借款

1、 短期借款分类

项目	2021.6.30	2020.12.31
信用借款	2,339,136,481.19	1,755,667,395.48
质押借款		232,387,724.44
抵押借款	180,000,000.00	89,400,000.00
保证借款	2,564,261,636.80	4,765,915,407.83
抵押及保证借款	2,881,725,979.14	2,361,595,011.01
短期借款利息	10,350,586.86	13,013,751.97
合计	7,975,474,683.99	9,217,979,290.73

2、 已逾期未偿还的短期借款

无。

3、 期末短期借款的担保情况详见附注七/(五十三)及十/(五)

(二十二) 交易性金融负债

项目	2021.6.30	2020.12.31
交易性金融负债	52,500,404.96	53,267,088.20
其中：衍生金融负债	5,409,697.00	53,267,088.20
其他	47,090,707.96	
合计	52,500,404.96	53,267,088.20

(二十三) 应付票据

种类	2021.6.30	2020.12.31
银行承兑汇票	5,276,656,360.59	4,468,335,861.47
商业承兑汇票	131,436,367.07	164,541,017.71
合计	5,408,092,727.66	4,632,876,879.18

期末余额中开立承兑汇票给关联方情况详见附注十/（六）。

(二十四) 应付账款

1、 应付账款列示

项目	2021.6.30	2020.12.31
应付货款	3,285,951,470.39	1,807,347,004.72
应付设备、工程款	8,502,899,079.50	2,872,239,983.81
合计	11,788,850,549.89	4,679,586,988.53

2、 期末余额中无欠持本公司 5%以上（含 5%）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单位款项

3、 期末余额中应付关联方款项详见附注十/（六）情况

(二十五) 预收款项

1、 预收款项列示

项目	2021.6.30	2020.12.31
预收款项	36,194,042.16	40,041,159.00
合计	36,194,042.16	40,041,159.00

2、 期末余额中无预收持本公司 5%以上（含 5%）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单位款项

3、 期末余额中预收关联方款项详见附注十/（六）情况

(二十六) 合同负债

1、 合同负债情况

项目	2021.6.30	2020.12.31
预收款项	924,305,663.73	726,569,056.54
合计	924,305,663.73	726,569,056.54

2、 期末余额中无对持本公司 5%以上（含 5%）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单位合同负债款项

3、 期末余额中对关联方的合同负债款项详见附注十/（六）情况

(二十七) 应付职工薪酬

1、 应付职工薪酬列示

项目	2020.12.31	本期增加	合并增加	本期减少	2021.6.30
短期薪酬	340,657,463.89	1,353,615,658.21	780,611.08	1,401,125,108.25	293,928,624.93
离职后福利-设定提存计划		73,677,535.08		73,677,535.08	
辞退福利		608,446.02		608,446.02	
合计	340,657,463.89	1,427,901,639.31	780,611.08	1,475,411,089.35	293,928,624.93

项目	2019.12.31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20.12.31
短期薪酬	288,713,880.56	2,190,606,061.96	2,138,662,478.63	340,657,463.89
离职后福利-设定提存计划		96,385,115.69	96,385,115.69	
辞退福利		1,124,987.91	1,124,987.91	
合计	288,713,880.56	2,288,116,165.56	2,236,172,582.23	340,657,463.89

2、 短期薪酬列示

项目	2020.12.31	本期增加	合并增加	本期减少	2021.6.30
(1) 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340,092,918.45	1,196,592,715.34	780,611.08	1,244,004,910.63	293,461,334.24
(2) 职工福利费		80,651,158.42		80,651,158.42	
(3) 社会保险费		38,997,217.69		38,997,217.69	
其中：医疗保险费		31,607,546.85		31,607,546.85	
工伤保险费		2,106,859.21		2,106,859.21	
生育保险费		3,919,517.10		3,919,517.10	
其他		1,363,294.53		1,363,294.53	
(4) 住房公积金		34,046,323.86		34,046,323.86	
(5) 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564,545.44	3,328,242.90		3,425,497.65	467,290.69
合计	340,657,463.89	1,353,615,658.21	780,611.08	1,401,125,108.25	293,928,624.93

项目	2019.12.31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20.12.31
(1) 工资、奖金、 津贴和补贴	287,757,992.71	1,944,017,040.87	1,891,682,115.13	340,092,918.45
(2) 职工福利费		120,854,440.70	120,854,440.70	
(3) 社会保险费		60,654,257.58	60,654,257.58	
其中：医疗保险费		50,115,772.41	50,115,772.41	
工伤保险费		2,910,640.08	2,910,640.08	
生育保险费		7,163,856.58	7,163,856.58	
其他		463,988.51	463,988.51	
(4) 住房公积金	34,848.00	62,149,800.72	62,184,648.72	
(5) 工会经费和职 工教育经费	921,039.85	2,930,522.09	3,287,016.50	564,545.44
合计	288,713,880.56	2,190,606,061.96	2,138,662,478.63	340,657,463.89

3、 设定提存计划列示

项目	2020.12.31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21.6.30
基本养老保险		71,418,697.37	71,418,697.37	
失业保险费		2,258,837.71	2,258,837.71	
合计		73,677,535.08	73,677,535.08	

项目	2019.12.31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20.12.31
基本养老保险		93,460,813.78	93,460,813.78	
失业保险费		2,924,301.91	2,924,301.91	
合计		96,385,115.69	96,385,115.69	

(二十八) 应交税费

税费项目	2021.6.30	2020.12.31
增值税	33,540,633.38	64,005,723.90
企业所得税	381,553,973.00	185,412,553.70
个人所得税	5,929,591.57	3,171,138.43
城市维护建设税	3,735,507.13	3,936,127.21
教育费附加	4,284,925.17	5,100,402.72
房产税	10,938,352.15	12,182,908.36

税费项目	2021.6.30	2020.12.31
土地使用税	7,437,952.62	6,020,142.87
印花税	2,442,481.92	7,732,000.97
环境保护税	1,102,750.81	1,842,725.12
合计	450,966,167.75	289,403,723.28

(二十九) 其他应付款

项目	2021.6.30	2020.12.31
其他应付款项	341,455,148.82	996,359,701.70
合计	341,455,148.82	996,359,701.70

1、 其他应付款项按款项性质列示

项目	2021.6.30	2020.12.31
应付基金份额收购款		600,000,000.00
保证金、押金、风险金	261,597,536.63	324,942,797.54
预提费用	73,534,924.74	61,950,913.60
代收代付及往来款	6,297,461.56	9,290,942.68
其他	25,225.89	175,047.88
合计	341,455,148.82	996,359,701.70

2、 期末余额中欠持本公司 5%以上（含 5%）表决权股份的股东款项详见附注十/（五）及附注十/（六）

3、 期末余额中其他应付关联方款项详见附注十/（六）

(三十)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项目	2021.6.30	2020.12.31
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	2,629,582,594.57	2,403,173,812.81
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应付款	682,477,177.06	668,582,298.20
一年内到期的租赁负债	111,603,447.33	
分期付息到期还本的长期借款利息	62,833,201.20	34,009,374.73
分期付息到期还本的应付债券利息	47,767,123.29	15,000,000.00
合计	3,534,263,543.45	3,120,765,485.74

(三十一) 其他流动负债

项目	2021.6.30	2020.12.31
待转销项税额	116,824,543.21	91,240,165.45
预计负债-待执行亏损合同		6,482,496.36
预计负债-未决诉讼预计赔偿金	5,500,000.00	
短期应付债券	261,728,355.02	
合计	384,052,898.23	97,722,661.81

短期应付债券的增减变动：

债券名称	面值	发行日期	债券期限	发行金额	2020.12.31	本期发行	按面值计提利息	溢折价摊销	本期偿还	2021.6.30
私募美元债	美元 40,000,000.00	2021/1/27	364 天	美元 40,000,000.00		259,084,000.00	2,644,355.02			261,728,355.02
合计						259,084,000.00	2,644,355.02			261,728,355.02

(三十二) 长期借款

长期借款分类：

项目	2021.6.30	2020.12.31
保证借款	2,894,792,375.83	1,676,172,300.00
抵押借款	450,000,000.00	450,000,000.00
保证、质押借款		765,000,000.00
保证、抵押借款	42,115,236,555.48	19,905,150,255.48
信用借款	298,500,000.00	499,000,000.00
减：利息调整	192,131,579.40	144,166,666.67
合计	45,566,397,351.91	23,151,155,888.81

期末长期借款的担保情况见本附注七/(五十三)及十/(五)。

(三十三) 应付债券

1、 应付债券明细

项目	2021.6.30	2020.12.31
公司债券	997,641,509.34	996,698,113.14
可转换公司债券	3,814,810,379.13	
合计	4,812,451,888.47	996,698,113.14

2、 应付债券的增减变动（不包括划分为金融负债的优先股、永续债等其他金融工具）

债券名称	面值	发行日期	债券期限	发行金额	2020.12.31	计入应付债券	按面值计提利息	溢折价摊销	2021.6.30
19 盛虹 G1	100.00	2019/9/30	3 年	1,000,000,000.00	996,698,113.14		30,000,000.00	943,396.20	997,641,509.34
盛虹转债	100.00	2021/3/22	6 年	5,000,000,000.00		3,753,826,274.25	2,767,123.29	60,984,104.88	3,814,810,379.13
合计				6,000,000,000.00	996,698,113.14	3,753,826,274.25	32,767,123.29	61,927,501.08	4,812,451,888.47

债券名称	面值	发行日期	债券期限	发行金额	2019.12.31	本期发行	按面值计提利息	溢折价摊销	2020.12.31
19 盛虹 G1	100.00	2019/9/30	3 年	1,000,000,000.00	994,811,320.74		60,000,000.00	1,886,792.40	996,698,113.14
合计				1,000,000,000.00	994,811,320.74		60,000,000.00	1,886,792.40	996,698,113.14

(三十四) 租赁负债

项目	2021.6.30
应付租赁款	1,178,966,201.39
减：一年内到期的租赁负债	111,603,447.33
合计	1,067,362,754.06

(三十五) 长期应付款

项目	2021.6.30	2020.12.31
应付融资租赁款	1,256,108,360.80	1,645,362,295.84
减：未确认融资费用	82,678,437.10	134,708,486.56
减：一年内到期部分	682,477,177.06	668,582,298.20
关联方借款	1,404,495,000.00	1,405,775,833.33
合计	1,895,447,746.64	2,247,847,344.41

期末余额中欠持本公司 5%以上（含 5%）表决权股份的股东款项详见附注十/（六）

(三十六) 递延收益

项目	2020.12.31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21.6.30
政府补助	2,102,048,647.78	111,616,751.00	26,111,999.63	2,187,553,399.15
合计	2,102,048,647.78	111,616,751.00	26,111,999.63	2,187,553,399.15

项目	2019.12.31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20.12.31
政府补助	1,653,014,740.41	501,158,040.57	52,124,133.20	2,102,048,647.78
合计	1,653,014,740.41	501,158,040.57	52,124,133.20	2,102,048,647.78

(三十七) 其他非流动负债

项目	2021.6.30	2020.12.31
长租房租金	37,553,344.92	44,009,116.31
合计	37,553,344.92	44,009,116.31

(三十八) 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情况

项目	2021 年 1-6 月		2020 年度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	22,060,399,437.14	17,066,754,015.00	28,753,066,798.25	26,224,373,092.00
其他业务	3,119,858,718.30	2,986,934,674.88	4,945,730,151.81	4,823,179,093.40
合计	25,180,258,155.44	20,053,688,689.88	33,698,796,950.06	31,047,552,185.40

(三十九) 税金及附加

项目	2021 年 1-6 月	2020 年度
城市维护建设税	16,407,192.43	24,274,473.98
教育费附加	12,552,788.63	21,101,478.15
房产税	25,831,776.99	50,518,829.33
土地使用税	12,950,076.25	23,348,802.57
土地增值税	2,648,095.24	
印花税	10,258,128.35	20,030,048.51
环境保护税	2,016,388.37	4,842,026.46
车船使用税	28,811.24	47,770.32
其他	275,630.12	574,117.54
合计	82,968,887.62	144,737,546.86

(四十) 销售费用

项目	2021 年 1-6 月	2020 年度
销售费用合计	73,857,140.24	127,155,253.05
其中大额费用项目:		
职工薪酬	29,649,946.04	54,944,661.33
仓储费	27,788,635.82	47,588,092.29
短倒费	6,421,014.80	6,354,427.43
差旅费	758,370.15	4,117,548.17

(四十一) 管理费用

项目	2021 年 1-6 月	2020 年度
管理费用合计	213,701,093.16	365,571,135.93
其中大额费用项目:		
职工薪酬	127,478,040.28	200,433,970.18
折旧与摊销	37,849,602.74	60,701,174.54
咨询服务费	14,042,675.32	21,677,083.65
水电物管费	5,941,494.66	11,426,401.80
办公费	4,469,172.72	11,928,651.97
停工及检修费用		18,781,948.23

(四十二) 研发费用

项目	2021 年 1-6 月	2020 年度
技术开发费用	154,843,421.49	247,692,466.79
合计	154,843,421.49	247,692,466.79

(四十三) 财务费用

项目	2021 年 1-6 月	2020 年度
利息费用	476,510,046.92	977,774,037.30
减: 利息收入	74,554,896.11	88,392,891.08
汇兑损益	14,222,824.27	-98,852,548.32
手续费及其他	39,993,345.70	33,769,728.97
合计	456,171,320.78	824,298,326.87

(四十四) 其他收益

项目	2021 年 1-6 月	2020 年度
政府补助	50,266,623.19	155,324,080.15
合计	50,266,623.19	155,324,080.15

(四十五) 投资收益

项目	2021 年 1-6 月	2020 年度
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944,370.02	24,269,191.07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产生的投资收益		349,846.89
处置子公司产生的投资收益		1,707,119.50
交易性金融资产在持有期间的投资收益	37,530.06	2,667,155.47
理财/信托产品利息收入	2,838,356.74	10,611,039.36
处置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37,910,245.19	-7,110,497.08
期货交易收益	-64,583,377.72	77,731,972.64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持有期间取得的股利收入	1,257,381.70	7,387,159.83
债权投资在持有期间取得的投资收益		19,325,870.03
合计	-97,415,984.39	136,938,857.71

(四十六)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产生公允价值变动收益的来源	2021 年 1-6 月	2020 年度
交易性金融资产	8,476,191.23	1,144,502.90
交易性金融负债	-5,196,358.50	-54,367,988.20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308,714.80
合计	3,279,832.73	-52,914,770.50

(四十七) 信用减值损失

项目	2021 年 1-6 月（损失以“-”填列）	2020 年度（损失以“-”填列）
应收账款坏账损失	-22,248,690.88	-1,657,310.35
其他应收款坏账损失	1,511,669.05	2,060,484.55
合计	-20,737,021.83	403,174.20

(四十八) 资产减值损失

项目	2021 年 1-6 月（损失以“-”填列）	2020 年度（损失以“-”填列）
存货跌价损失	-43,704,250.08	-114,233,062.33
合计	-43,704,250.08	-114,233,062.33

(四十九) 资产处置收益

项目	发生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2021 年 1-6 月	2020 年度	2021 年 1-6 月	2020 年度
处置固定资产收益	15,417,935.97	17,877,679.95	15,417,935.97	17,877,679.95
处置无形资产收益		720,845.51		720,845.51
持有待售资产处置利得		24,515,757.50		24,515,757.50
合计	15,417,935.97	43,114,282.96	15,417,935.97	43,114,282.96

(五十) 营业外收入

项目	发生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2021 年 1-6 月	2020 年度	2021 年 1-6 月	2020 年度
赔偿/罚款收入	12,811,897.49	10,412,168.26	12,811,897.49	10,412,168.26
无需支付的款项	78,529.02	8,856,748.81	78,529.02	8,856,748.81
接受捐赠	967,392.50	1,801,076.09	967,392.50	1,801,076.09
其他	5,715,891.95	3,008,962.66	5,715,891.95	3,008,962.66
合计	19,573,710.96	24,078,955.82	19,573,710.96	24,078,955.82

(五十一) 营业外支出

项目	发生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2021 年 1-6 月	2020 年度	2021 年 1-6 月	2020 年度
赔偿款、罚款、滞纳金支出	5,561,780.12	295,896.43	5,561,780.12	295,896.43
捐赠支出	2,000.00	842,027.00	2,000.00	842,027.00
其他	225,559.36	272,166.36	225,559.36	272,166.36
非流动资产毁损报废损失	457,910.16	15,636,657.80	457,910.16	15,636,657.80
合计	6,247,249.64	17,046,747.59	6,247,249.64	17,046,747.59

(五十二) 所得税费用

1、 所得税费用表

项目	2021 年 1-6 月	2020 年度
当期所得税费用	782,649,775.19	238,887,852.41
递延所得税费用	99,474,801.57	38,839,384.45
合计	882,124,576.76	277,727,236.86

2、 会计利润与所得税费用调整过程

项目	2021 年 1-6 月	2020 年度
利润总额	4,065,461,199.18	1,117,454,805.58
按法定[或适用]税率计算的所得税费用	1,016,365,299.80	279,363,701.40
子公司适用不同税率的影响	-120,299,645.78	-50,918,786.48
调整以前期间所得税的影响		2,832,388.23
非应税收入的影响	-3,111,684.37	-15,376,553.87
不可抵扣的成本、费用和损失的影响	1,912,622.56	8,297,675.86
使用前期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亏损的影响	-148,812.67	-1,339,457.24
本期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或可抵扣亏损的影响	32,071,989.49	33,420,299.24
其他	-44,665,192.27	21,447,969.72
所得税费用	882,124,576.76	277,727,236.86

(五十三) 所有权或使用权受到限制的资产

项目	账面价值		受限原因
	2021.6.30	2020.12.31	
货币资金	4,244,431,109.24	2,625,544,281.37	受到限制的原因详见附注七/（一）
交易性金融资产	819,355,278.04	470,957,158.53	银行承兑汇票、流动资金贷款
应收款项融资	12,107,798.83	54,893,701.22	银行承兑汇票、流动资金贷款
存货	491,000,000.00	500,000,000.00	流动资金贷款
固定资产	14,582,001,835.07	15,412,278,601.38	流动资金贷款、项目贷款、银行承兑汇票、e 信通、信用证、保函、售后回租
无形资产	1,833,531,994.55	1,702,041,166.50	流动资金贷款、银行承兑汇票、信用证、银团贷款
在建工程	23,008,849.56	23,008,849.56	银团贷款
合计	22,005,436,865.29	20,788,723,758.56	

(五十四) 外币货币性项目

2021 年 6 月 30 日

项目	外币余额	折算汇率	折算人民币余额
货币资金			2,049,317,030.11
其中：美元	296,299,707.55	6.4601	1,914,125,742.66
欧元	15,977,527.13	7.6862	122,806,469.00
港币	390.30	0.8321	324.76
新元	96,331.91	4.8052	462,893.30
日元	204,039,166.00	0.0594	11,921,600.39
应收账款			649,986,627.88
其中：美元	100,615,567.54	6.4601	649,986,627.88
其他应收款			1,641,149.64
其中：新元	341,536.76	4.8052	1,641,149.64
短期借款			286,818,537.76
其中：美元	44,398,467.17	6.4601	286,818,537.76
应付账款			1,382,669,941.25
其中：美元	200,194,138.32	6.4601	1,293,274,152.92
欧元	11,212,522.09	7.6862	86,181,687.26
日元	55,000,000.00	0.0584	3,213,540.00
瑞士法郎	80	7.0134	561.07
其他应付款			20,823,636.81
其中：美元	3,222,679.46	6.4601	20,818,831.59
新元	1,000.00	4.8052	4,805.22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21,614,177.32
其中：美元	2,011,562.68	6.4601	12,994,896.07
欧元	1,121,396.95	7.6862	8,619,281.25
长期借款			1,310,708,875.83
其中：美元	191,000,000.00	6.4601	1,233,879,100.00
欧元	9,995,807.53	7.6862	76,829,775.83

2020 年 12 月 31 日

项目	外币余额	折算汇率	折算人民币余额
货币资金			1,158,933,552.73
其中：美元	172,311,473.85	6.5249	1,124,315,135.76
欧元	4,267,307.31	8.0250	34,245,141.16
港币	640.30	0.8416	538.90
新元	75,584.40	4.9314	372,736.91
应收账款			173,423,682.84
其中：美元	26,567,709.92	6.5249	173,351,650.44
欧元	8,976.00	8.0250	72,032.40
其他应收款			2,770,156.25
其中：瑞士法郎	10.42	7.4002	77.11
美元	181,248.75	6.5249	1,182,629.97
新元	321,906.39	4.9314	1,587,449.17
短期借款			805,423,866.30
其中：美元	123,438,499.64	6.5249	805,423,866.30
应付账款			486,689,308.37
其中：美元	73,236,147.40	6.5249	477,858,538.70
欧元	667,014.29	8.0250	5,352,789.67
日元	55,000,000.00	0.0632	3,477,980.00
其他应付款			13,229,946.21
其中：美元	2,022,360.73	6.5249	13,195,701.53
新元	6,944.21	4.9314	34,244.68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13,138,109.82
其中：美元	2,013,534.28	6.5249	13,138,109.82
长期借款			1,252,780,800.00
其中：美元	192,000,000.00	6.5249	1,252,780,800.00

八、 合并范围的变更

(一)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1、 本报告期发生的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情况

被购买方名称	股权取得时点	股权取得成本	股权取得比例 (%)	股权取得方式	购买日	购买日的确定依据	购买日至 2021.6.30 被购买方的收入	购买日至 2021.6.30 被购买方的净利润
国望高科纤维(宿迁)有限公司	2021/6/24	0	95.00	现金收购	2021/6/24	工商变更日		
泗阳意杨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2021/6/25	0	95.00	现金收购	2021/6/25	工商变更日		

2021 年 6 月 5 日, 公司全资子公司盛虹新材料(宿迁)有限公司与泗阳科创投资发展有限公司、江苏东方盛虹股份有限公司签署《股权转让协议书》, 泗阳科创投资发展有限公司、江苏东方盛虹股份有限公司分别将其持有的国望高科纤维(宿迁)有限公司 95%、5%股权, 以 0 元价格转让给盛虹新材料(宿迁)有限公司, 国望高科纤维(宿迁)有限公司于 2021 年 6 月 24 日获得了更新的营业执照。泗阳意杨环保科技有限公司为国望高科纤维(宿迁)有限公司全资子公司, 公司取得国望高科纤维(宿迁)有限公司股权, 一并取得泗阳意杨环保科技有限公司股权。

被购买方名称	股权取得时点	股权取得成本	股权取得比例 (%)	股权取得方式	购买日	购买日的确定依据	购买日至 2020.12.31 被购买方的收入	购买日至 2020.12.31 被购买方的净利润
连云港冠虹贸易有限公司	2020/3/5	0	100.00	现金收购	2020/3/5	工商变更日	653,950,292.60	-779,569.04
江苏芮邦科技有限公司	2020/12/11	0	100.00	现金收购	2020/12/11	工商变更日		-719,394.48

2020 年 3 月 5 日, 公司全资子公司江苏盛虹石化产业发展有限公司之子公司江苏虹港石化有限公司与宏威 (连云港) 精细化学品有限公司签署《股权转让协议书》, 宏威 (连云港) 精细化学品有限公司将其持有的连云港冠虹贸易有限公司 100% 股权, 以 0 元价格转让给江苏虹港石化有限公司, 连云港冠虹贸易有限公司于 2020 年 3 月 5 日获得了更新的营业执照。

2020 年 12 月 11 日, 公司全资子公司盛虹新材料 (宿迁) 有限公司与国望高科纤维 (宿迁) 有限公司签署《股权转让协议书》, 国望高科纤维 (宿迁) 有限公司将其持有的江苏芮邦科技有限公司 100% 股权, 以 0 元价格转让给盛虹新材料 (宿迁) 有限公司, 江苏芮邦科技有限公司于 2020 年 12 月 11 日获得了更新的营业执照。

2、 合并成本

项目	连云港冠虹贸易有 限公司	江苏芮邦科技有 限公司
合并成本	0.00	0.00
减：取得的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	-819.11	0.00
合并成本与取得的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	819.11	0.00

项目	国望高科纤维（宿 迁）有限公司	泗阳意杨环保科 技有限公司
合并成本	0.00	0.00
减：取得的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	0.00	0.00
合并成本与取得的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	0.00	0.00

3、 被购买方于购买日可辨认资产、负债

项目	连云港冠虹贸易有限公司		江苏芮邦科技有限公司	
	购买日公允价值	购买日账面价值	购买日公允价值	购买日账面价值
资产：	8,180.89	8,180.89	280,939,563.40	280,939,563.40
货币资金	8,180.89	8,180.89	27,919,095.94	27,919,095.94
其他流动资产			7,972,685.71	7,972,685.71
固定资产			9,248.69	9,248.69
在建工程			90,598,048.97	90,598,048.97
无形资产			31,172,784.87	31,172,784.87
其他非流动资产			123,267,699.22	123,267,699.22
负债：	9,000.00	9,000.00	280,939,563.40	280,939,563.40
应付款项	9,000.00	9,000.00	59,577,054.83	59,577,054.83
其他应付款			195,481,508.57	195,481,508.57
递延收益			25,881,000.00	25,881,000.00
净资产	-819.11	-819.11		
减：少数股东权益				
取得的净资产	-819.11	-819.11		

项目	国望高科纤维（宿迁）有限公司		泗阳意杨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购买日公允价值	购买日账面价值	购买日公允价值	购买日账面价值
资产：	915,201,371.85	915,201,371.85		
其中：货币资金	67,381,297.29	67,381,297.29		
在建工程	194,440,557.41	194,440,557.41		
无形资产	103,552,008.00	103,552,008.00		
其他非流动资产	526,670,701.16	526,670,701.16		
负债：	915,201,371.85	915,201,371.85		
其中：其他应付款	790,015,000.00	790,015,000.00		
递延收益	86,387,473.00	86,387,473.00		
净资产	0.00	0.00		
减：少数股东权益				
取得的净资产	0.00	0.00		

(二)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本报告期未发生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情况。

(三) 反向购买

本报告期未发生反向购买的情况。

(四) 处置子公司

公司名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本公司合计持股比例	本集团合计享有的表决权比例	不再成为子公司原因
斯尔邦（上海）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	上海	商务服务业	100%	100%	【注】

注：公司之子公司江苏斯尔邦石化有限公司与苏州盛虹投资控股有限公司于 2020 年 11 月 20 日签订股权转让协议，以人民币 10,000,000.00 元出售其所持有斯尔邦（上海）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的 100% 股权，处置日为 2020 年 12 月 1 日。故自 2020 年 12 月 1 日起，公司不再将斯尔邦（上海）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纳入合并范围。斯尔邦（上海）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的相关财务信息列示如下：

项目	处置日账面价值
流动资产	8,501,380.50
流动负债	208,500.00
合计	8,292,880.50
处置损益	1,707,119.50
处置对价	10,000,000.00

项目	2020年1月1日至12月1日期间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净利润	408,205.87

(五) 其他原因的合并范围变动

公司名称	股权取得方式	股权取得时点	注册资本	出资比例
江苏虹威化工有限公司	新设子公司	2020年1月3日	1000万元人民币	100%
盛虹（上海）聚酯材料有限公司	新设子公司	2020年9月16日	10000万元人民币	100%
盛虹新材料（宿迁）有限公司	新设子公司	2020年12月8日	50000万元人民币	100%
苏州盛虹数云科技有限公司	新设子公司	2020年12月29日	1000万元人民币	100%

九、 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

(一) 在子公司中的权益

1、 企业集团的构成

子公司名称	主要经营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2021.6.30		2020.12.31		取得方式
				持股比例（%）		持股比例（%）		
				直接	间接	直接	间接	
江苏盛泽东方恒创能源有限公司	苏州市	苏州市	能源销售和管理	100.00		100.00		投资设立
江苏盛泽燃机热电有限公司	苏州市	苏州市	供电、供热	100.00		100.00		投资设立
江苏国望高科纤维有限公司	苏州市	苏州市	涤纶长丝的研发、生产和销售	100.00		100.00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江苏盛虹石化产业发展有限公司	苏州市	苏州市	石化产业投资	100.00		100.00		投资设立
盛虹新材料（宿迁）有限公司	宿迁市	宿迁市	新材料技术研发	100.00		100.00		投资设立
苏州盛虹数云科技有限公司	苏州市	苏州市	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	100.00		100.00		投资设立
江苏斯尔邦石化有限公司	连云港市	连云港市	化工产品生产和销售	100.00		100.00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2、 重要的非全资子公司

2021 年 6 月 30 日

子公司名称	少数股东 持股比例	本期归属于少数 股东的损益	本期向少数 股东宣告分 派的股利	期末少数股东权 益余额
盛虹炼化（连云港）有限公司	22.26%	-4,377,674.97		5,001,949,245.02

2020 年 12 月 31 日

子公司名称	少数股东 持股比例	本期归属于少 数股东的损益	本期向少数 股东宣告分 派的股利	期末少数股东权益 余额
盛虹炼化（连云港）有限公司	26.35%	-3,573,659.88		5,002,390,105.22

3、重要非全资子公司的主要财务信息

2021 年 6 月 30 日

子公司名称	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	资产合计	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	负债合计
盛虹炼化（连云港）有限公司	25,699,678,541.69	40,704,492,042.13	66,404,170,583.82	10,518,968,224.42	33,414,630,728.60	43,933,598,953.02

2020 年 12 月 31 日

子公司名称	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	资产合计	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	负债合计
盛虹炼化（连云港）有限公司	14,357,422,432.88	20,278,375,830.75	34,635,798,263.63	3,876,144,616.70	11,769,771,633.33	15,645,916,250.03

2021 年 1-6 月

子公司名称	营业收入	净利润	综合收益总额
盛虹炼化（连云港）有限公司	1,141,874,840.20	-17,152,413.25	-19,310,382.80

2020 年度

子公司名称	营业收入	净利润	综合收益总额
盛虹炼化（连云港）有限公司	200,323,508.34	-17,738,511.13	-22,117,760.07

(二) 在合营安排或联营企业中的权益

重要的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

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名称	主要经营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2021.6.30		2020.12.31		对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投资的会计处理方法
				持股比例(%)		持股比例(%)		
				直接	间接	直接	间接	
联营企业								
天骄科技创业投资有限公司	苏州市	苏州市	创业投资	33.33		33.33		权益法核算
江苏新视界先进功能纤维创新中心有限公司	苏州市	苏州市	研究和试验发展		48.00		47.00	权益法核算
苏州吴江中石油昆仑燃气有限公司	苏州市	苏州市	燃气经营		49.00			权益法核算

十、 关联方及关联交易

(一) 本公司的母公司情况

母公司名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注册资本	母公司对本公司的持股比例(%)	母公司对本公司的表决权比例(%)
江苏盛虹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苏州市	投资型	人民币 299,274.11 万元	57.26	57.26

经中国证监会《关于核准江苏东方盛虹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的批复》(证监许可(2020) 655 号)核准,公司于 2020 年 7 月向盛虹(苏州)集团有限公司等共 15 名特定投资者发行人民币普通股 805,810,644 股。上述新增股份已于 2020 年 7 月 15 日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发行后公司总股本由 4,029,053,222 股增加至 4,834,863,866 股,江苏盛虹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持股比例由 68.71%下降至 57.26%。本企业最终控制方是缪汉根、朱红梅夫妇。

(二) 本公司的子公司情况

本公司子公司的情况详见本附注“九、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

(三) 本公司的合营和联营企业情况

本公司重要的合营或联营企业详见本附注“九、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

(四) 其他关联方情况

其他关联方名称	其他关联方与本公司的关系
江苏盛虹新材料集团有限公司	母公司之母公司
江苏盛虹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母公司
江苏东方英塔安防保全系统股份有限公司	其他关联关系
江苏聚杰微纤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其他关联关系
连云港虹洋热电有限公司	其他关联关系
连云港荣泰化工仓储有限公司	同一实际控制人控制
连云港新荣泰码头有限公司	同一实际控制人控制
盛虹(苏州)集团有限公司	同一实际控制人控制
盛虹集团有限公司	同一实际控制人控制
盛虹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同一实际控制人控制
盛虹石化集团有限公司	同一实际控制人控制

其他关联方名称	其他关联方与本公司的关系
苏州盛虹酒店有限公司吴江盛虹万丽酒店	其他关联关系
苏州苏震热电有限公司	其他关联关系
吴江东方市场供应链服务有限公司	其他关联关系
吴江飞翔印染有限公司	同一实际控制人控制
吴江嘉誉实业发展有限公司	其他关联关系
吴江市荣维喷织厂	其他关联关系
江苏吴江丝绸集团有限公司	其他关联关系
俞晓芳	其他关联关系
连云港博虹实业有限公司	同一实际控制人控制
盛虹国际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同一实际控制人控制
吴江信泰实业有限公司	同一实际控制人控制
上海联弘国际贸易有限公司	其他关联关系
连云港希昌贸易有限公司	其他关联关系
宏威（连云港）精细化学品有限公司	其他关联关系
苏州华夏集团有限公司	其他关联关系
苏州盛虹化工商贸有限公司	其他关联关系
苏州汇伦精细化学有限公司	其他关联关系
苏州盛虹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其他关联关系
吴江远博贸易有限公司	其他关联关系
吴江亦昌贸易有限公司	其他关联关系
吴江虹博进出口有限公司	其他关联关系
吴江市宝青贸易有限公司	其他关联关系
NEW VIEW TRADING LIMITED	其他关联关系
苏州盛虹投资控股有限公司	其他关联关系
吴江迎望贸易有限公司	其他关联关系
吴江远途贸易有限公司	其他关联关系
吴江永辉进出口有限公司	其他关联关系
苏州永文贸易有限公司	其他关联关系
吴江新旷贸易有限公司	报告期内曾为实际控制人控制的企业
唐金奎	直接或间接持股 5%以上的其他股东
朱玉琴	直接或间接持股 5%以上的其他股东

(五) 关联交易情况

1、 购销商品、提供和接受劳务的关联交易

采购商品/接受劳务情况表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2021 年 1-6 月	2020 年度
盛虹集团有限公司	商品、蒸汽、电等	52,854,801.75	98,122,055.83
江苏东方英塔安防保全系统股份有限公司	安防服务等	228,572.85	346,297.74
苏州苏震热电有限公司	能源、蒸汽、水等	1,025,185.98	5,292,977.03
连云港荣泰化工仓储有限公司	储罐使用、仓储服务及电	81,801,540.65	113,987,298.96
苏州盛虹酒店有限公司吴江盛虹万丽酒店	会务、餐饮等	46,005.27	246,613.45
连云港新荣泰码头有限公司	码头费	31,688,838.65	52,472,754.97
连云港虹洋热电有限公司	蒸汽	378,228,246.86	588,320,206.36
合计		545,873,192.01	858,788,204.34

出售商品/提供劳务情况表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2021 年 1-6 月	2020 年度
盛虹集团有限公司	商品、能源等	19,962,385.40	33,649,974.12
吴江飞翔印染有限公司	蒸汽、水	2,159,241.89	4,748,223.17
吴江东方市场供应链服务有限公司	蒸汽、水	284,727.00	602,757.38
连云港荣泰化工仓储有限公司	蒸汽、水、电、污水处理等	7,818,737.58	6,993,064.61
连云港新荣泰码头有限公司	蒸汽、水、电、污水处理等	184,824.73	857,248.88
盛虹石化集团有限公司	商品、水、电、污水处理	1,017,525.00	655,987.83
吴江市荣维喷织厂	商品		125,697.36
江苏聚杰微纤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商品	2,904,740.31	6,685,353.76
合计		34,332,181.91	54,318,307.11

2、 关联租赁情况

本公司作为出租方：

承租方名称	租赁资产种类	确认的租赁收入	
		2021 年 1-6 月	2020 年度
吴江东方市场供应链服务有限公司	房屋租赁	91,142.86	182,285.72
盛虹集团有限公司	变压器租赁	6,897,255.17	10,623,511.83
连云港荣泰化工仓储有限公司	房屋、设备租赁	217,640.50	489,459.81
连云港新荣泰码头有限公司	房屋、设备租赁	34,460.71	56,646.08
盛虹石化集团有限公司	房屋租赁	952,799.44	1,450,763.68
俞晓芳	房屋租赁	72,933.34	12,222.71
合计		8,266,232.02	12,814,889.83

本公司作为承租方（旧租赁准则适用）：

出租方名称	租赁资产种类	确认的租赁费
		2020 年度
连云港荣泰化工仓储有限公司	储罐租赁	6,090,550.00
合计		6,090,550.00

本公司作为承租方（新租赁准则适用）：

出租方名称	租赁资产种类	简化处理的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的租金费用以及未纳入租赁负债计量的可变租赁付款额
		2021 年 1-6 月
朱红梅	房屋租赁	108,000.00
合计		108,000.00

出租方名称	租赁资产种类	租金费用
		2021 年 1-6 月
连云港荣泰化工仓储有限公司	储罐租赁	21,559,500.00
合计		21,559,500.00

出租方名称	租赁资产种类	增加的使用权资产
		2021 年 1-6 月
连云港荣泰化工仓储有限公司	储罐租赁	195,171,772.98
合计		195,171,772.98

出租方名称	租赁资产种类	承担的租赁负债利息支出
		2021 年 1-6 月
连云港荣泰化工仓储有限公司	储罐租赁	3,613,653.90
合计		3,613,653.90

3、 关联担保情况

(1) 截至 2021 年 6 月 30 日，公司为关联公司提供保证情况：无。

(2) 截至 2021 年 6 月 30 日，关联方为公司提供保证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担保方	担保总额	担保起始日	担保到期日	担保是否已履行完毕
江苏盛虹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87,900.00	2020.01.23	2025.07.14	否
江苏盛虹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缪汉根、朱红梅	22,000.00	2019.03.05	2024.10.29	否
	43,000.00	2018.01.30	2028.12.25	否
江苏盛虹新材料集团有限公司	17,000.00	2020.09.10	2025.09.10	否
	48,000.00	2020.12.16	2025.12.15	否
	10,445.00	2021.03.30	2025.03.29	否
	23,537.00	2021.03.30	2025.03.29	否
	50,000.00	2018.03.09	2023.12.22	否
	美元 4,000.00	2020.02.20	2025.02.20	否
	70,000.00	2020.02.20	2026.02.20	否
	20,000.00	2020.4.21	2023.7.5	否
	30,000.00	2020.3.12	2023.8.26	否
	30,000.00	2019.9.6	2024.7.9	否
	30,000.00	2021.3.10	2026.3.9	否
	60,000.00	2020.10.25	2024.8.6	否

担保方	担保总额	担保起始日	担保到期日	担保是否已履行完毕
	15,000.00	2020.1.15	2025.1.14	否
	35,000.00	2021.6.24	2026.6.23	否
	42,000.00	2020.12.14	2024.12.31	否
江苏盛虹新材料集团有限公司、缪汉根	72,000.00	2021.6.21	2025.9.11	否
江苏盛虹新材料集团有限公司、缪汉根、朱红梅	70,000.00	2021.4.22	2025.3.9	否
	35,000.00	2021.1.25	2024.8.18	否
	300,000.00	2019.12.29	2026.12.30	否
缪汉根、朱红梅	150,000.00	2020.06.15	2025.6.27	否
	94,900.00	2020.01.23	2025.07.14	否
	19,200.00	2020.06.15	2023.12.13	否
	5,000.00	2020.09.07	2024.10.18	否
	5,000.00	2020.09.07	2025.01.03	否
	22,000.00	2021.03.10	2024.12.30	否
	33,000.00	2021.6.16	2025.6.15	否
	30,000.00	2020.11.10	2025.1.19	否
缪汉根、朱红梅、唐金奎、朱玉琴	39,000.00	2020.08.25	2024.02.24	否
	20,000.00	2020.11.25	2025.03.04	否
	52,000.00	2020.11.25	2024.02.21	否
盛虹（苏州）集团有限公司	7,200.00	2020.12.08	2023.12.07	否
	14,842.00	2021.03.30	2025.03.29	否
	4,751.00	2021.03.30	2025.03.29	否
	4,100.00	2020.11.17	2023.11.16	否
	12,080.00	2021.02.01	2025.01.31	否
盛虹（苏州）集团有限公司、缪汉根、朱红梅	5,000.00	2019.09.06	2022.10.19	否
	15,000.00	2020.9.22	2023.9.20	否
	96,000.00	2021.4.20	2024.11.14	否
	119,000.00	2019.6.28	2028.6.27	否
	30,000.00	2020.9.22	2024.9.20	否
	120,000.00	2020.7.9	2023.7.8	否

担保方	担保总额	担保起始日	担保到期日	担保是否已履行完毕
盛虹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123,000.00	2020.02.25	2023.12.04	否
	52,000.00	2020.11.25	2025.02.21	否
	75,000.00	2020.12.17	2032.06.08	否
	30,000.00	2020.1.19	2028.1.19	否
	74,000.00	2021.1.1	2024.12.31	否
	10,000.00	2020.11.25	2025.5.25	否
盛虹控股集团有限公司、缪汉根、朱红梅	150,000.00	2020.2.21	2037.2.20	否
盛虹集团有限公司	140,000.00	2019.5.28	2022.9.25	否
	70,000.00	2019.7.15		否
江苏盛虹新材料集团有限公司、盛虹石化集团有限公司	20,000.00	2020.1.7	2023.7.7	否
	35,000.00	2020.3.23	2023.9.23	否
	35,000.00	2020.4.24	2023.10.24	否
盛虹石化集团有限公司	20,000.00	2018.11.26	2025.11.26	否
	15,668.71	2019.6.27	2025.7.10	否
	15,665.27	2019.6.28	2025.7.10	否
	490,000.00	2019.10.18	2021.9.19	否
缪汉根、朱红梅、1.368 亿不动产抵押	80,000.00	2019.9.20	2032.9.20	否
	20,000.00	2019.9.20	2032.9.20	否
	75,000.00	2019.9.20	2032.9.20	否
	50,000.00	2019.9.20	2032.9.20	否
	30,000.00	2019.9.20	2032.9.20	否
	15,000.00	2019.9.20	2032.9.20	否
盛虹集团有限公司、盛虹（苏州）集团有限公司、盛虹石化集团有限公司、缪汉根、朱红梅、唐金奎、朱玉琴	4,150,000.00	2020.11.13	2038.11.12	否
江苏盛虹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盛虹集团有限公司、苏州华夏集团有限公司、缪汉根、朱红梅	611,500.00	2014.4.25	2028.4.24	否
	美元 32,500.00	2014.6.10	2028.4.24	否
	47,000.00	2016.6.30	2028.4.24	否

担保方	担保总额	担保起始日	担保到期日	担保是否已履行完毕
江苏盛虹新材料集团有限公司、盛虹控股集团有限公司、盛虹集团有限公司、苏州华夏集团有限公司、缪汉根、朱红梅	213,262.00	2018.6.27	2029.6.27	否
盛虹石化集团有限公司、盛虹控股集团有限公司、缪汉根、朱红梅	80,000.00	2020.10.20	2026.12.10	否
	500,000.00	2021.5.13	2034.4.18	否

(3) 截至 2021 年 6 月 30 日，关联方为公司提供资产抵押情况：无。

(4) 截至 2021 年 6 月 30 日，公司为关联方提供资产抵押情况：无。

(5) 截至 2021 年 6 月 30 日，关联方为公司提供资产质押情况：无。

(6) 截至 2021 年 6 月 30 日，公司为关联方提供资产质押情况：无。

4、 关联方资金拆借

2021 年 6 月 30 日

(万元)

关联方	期初拆借余额	本期拆入	本期归还	期末拆借余额	本期拆借利息
盛虹（苏州）集团有限公司	140,000.00	170,000.00	170,000.00	140,000.00	1,627.75
合计	140,000.00	170,000.00	170,000.00	140,000.00	1,627.75

2020 年 12 月 31 日

(万元)

关联方	期初拆借余额	本期拆入	本期归还	期末拆借余额	本期拆借利息
盛虹（苏州）集团有限公司	100,000.00	225,000.00	185,000.00	140,000.00	2,766.00
吴江迎望贸易有限公司		21,600.00	21,600.00		472.90
吴江远途贸易有限公司		40,250.00	40,250.00		696.66
吴江永辉进出口有限公司		8,750.00	8,750.00		160.67

关联方	期初拆借余额	本期拆入	本期归还	期末拆借余额	本期拆借利息
苏州永文贸易有限公司		27,000.00	27,000.00		602.36
合计	100,000.00	322,600.00	282,600.00	140,000.00	4,698.59

5、 关联方资产转让、债务重组情况

(1) 根据公司于 2020 年 9 月 9 日召开的第八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的《关于转让汇赢大厦产权暨关联交易的议案》，公司与江苏吴江丝绸集团有限公司签订《房地产转让协议》。根据协议，公司将所持有的汇赢大厦产权以经评估的市场价值人民币 29,153.85 万元为对价转让给江苏吴江丝绸集团有限公司。江苏拓普森房地产资产评估规划测绘有限公司于 2020 年 6 月 24 日出具了“苏拓普评咨报字[2020]第 00027 号”《资产评估报告》。

(2) 根据公司于 2020 年 10 月 26 日召开第八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2020 年 11 月 13 日召开 2020 年第八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关于受让苏州市赢虹产业投资基金财产份额暨关联交易的议案》，受让江苏盛虹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持有的苏州市赢虹产业投资基金（有限合伙）66.64%财产份额（实缴出资额人民币 20.00 亿元），以其实缴出资额人民币 20.00 亿元为对价。

(3) 于 2020 年 11 月 20 日，江苏斯尔邦石化有限公司与苏州盛虹投资控股有限公司签订股权转让协议，以人民币 1,000 万元的价格出售持有的 100%的斯尔邦（上海）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的股权。

(六) 关联方应收应付款项

1、 应收项目

项目名称	关联方	2021.6.30	2020.12.31
		账面余额	账面余额
应收账款			
	连云港荣泰化工仓储有限公司	1,097,230.71	1,471,083.35
	连云港新荣泰码头有限公司	33,716.50	175,268.31
	盛虹集团有限公司	3,845,245.48	5,152,385.48
	吴江飞翔印染有限公司	421,074.45	649,172.09
	盛虹石化集团有限公司	249,150.78	209,699.95
	小计	5,646,417.92	7,657,609.18

2、 应付项目

项目名称	关联方	2021.6.30	2020.12.31
应付账款			
	连云港虹洋热电有限公司	173,733,657.62	58,988,863.38
	连云港荣泰化工仓储有限公司	15,348,634.42	17,208,271.43
	连云港新荣泰码头有限公司	3,297,960.02	4,869,841.52
	盛虹集团有限公司		4,568,028.85
	苏州苏震热电有限公司	344,848.06	49,496.32
	小计	192,725,100.12	85,684,501.50
其他应付款			
	江苏盛虹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600,000,000.00
	小计		600,000,000.00
长期应付款			
	盛虹（苏州）集团有限公司	1,404,495,000.00	1,405,775,833.33
	小计	1,404,495,000.00	1,405,775,833.33
预收款项			
	吴江东方市场供应链服务有限公司	117,891.66	
	小计	117,891.66	
合同负债、其他流动负债			
	吴江东方市场供应链服务有限公司		29,833.43
	江苏聚杰微纤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110,561.89
	吴江市荣维喷织厂		8,682.11
	小计		149,077.43
应付票据			
	连云港虹洋热电有限公司	247,659,097.65	257,415,568.70
	连云港荣泰化工仓储有限公司		5,442,582.59
	小计	247,659,097.65	262,858,151.29

十一、 股份支付
无。

十二、承诺及或有事项

(一) 重要承诺事项

最高额保证情况：

缪汉根、朱红梅及其控制的企业及其他关联方为江苏东方盛虹股份有限公司提供最高额连带责任保证人民币 30,000.00 万元，为江苏国望高科纤维有限公司提供最高额连带责任保证 467,900.00 万元，为苏州盛虹纤维有限公司提供最高额连带责任保证 39,000.00 万元，为江苏中鲈科技发展股份有限公司提供最高额连带责任保证 61,200.00 万元，为江苏港虹纤维有限公司提供最高额连带责任保证 48,000.00 万元，为苏州苏震生物工程有限公司提供最高额连带责任保证人民币 5,000.00 万元，为江苏虹港石化有限公司提供最高额连带责任保证 726,000.00 万元，为盛虹炼化（连云港）有限公司提供最高额连带责任保证 4,300,000.00 万元，为江苏盛虹石化产业发展有限公司提供最高额连带责任保证 33,000.00 万元，为江苏斯尔邦石化有限公司提供最高额连带责任保证 433,000.00 万元。

(二) 或有事项

1、 未决诉讼或仲裁形成的或有负债及其财务影响

截至期末，公司无重大未决诉讼或仲裁形成的或有负债。

2、 其他单位提供债务担保形成的或有负债及其财务影响

截至期末，公司与子公司以及子公司与子公司之间互相提供担保的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担保方	被担保方	已用担保金 额	担保起始 日	担保到期 日	担保是否 已经履行 完毕
公司与子公司：					
江苏东方盛虹股份有限公司	江苏盛泽燃机热电有限公司【注】	29,500.00	2019.9.10	2037.9.10	否
江苏东方盛虹股份有限公司	江苏虹港石化有限公司	270,000.00	2019.9.20	2032.9.20	否
江苏东方盛虹股份有限公司	盛虹炼化（连云港）有限公司	3,247,147.26	2020.11.13	2038.11.12	否
江苏东方盛虹股份有限公司	江苏国望高科纤维有限公司	70,861.20	2021.1.20	2025.6.23	否

担保方	被担保方	已用担保金 额	担保起始 日	担保到期 日	担保是否 已经履行 完毕
江苏东方盛虹股份有限公司	江苏芮邦科技有限公司	22,020.86	2021.2.20	2028.6.10	否
子公司与子公司:					
江苏国望高科纤维有限公司	江苏港虹纤维有限公司	5,000.00	2020.09.07	2025.01.03	否
江苏国望高科纤维有限公司	江苏港虹纤维有限公司	35,100.00	2018.01.30	2028.12.25	否
江苏国望高科纤维有限公司	江苏港虹纤维有限公司	42,792.67	2019.01.07	2027.01.08	否
江苏国望高科纤维有限公司	江苏港虹纤维有限公司		2021.06.28	2031.07.06	否
江苏国望高科纤维有限公司	苏州盛虹纤维有限公司	30,499.91	2020.08.25	2024.02.24	否
江苏国望高科纤维有限公司	苏州盛虹纤维有限公司	23,684.64	2019.12.31	2024.06.08	否
江苏国望高科纤维有限公司	江苏中鲈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20,000.00	2021.03.05	2025.03.04	否
江苏国望高科纤维有限公司	江苏中鲈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10,252.58	2021.03.10	2024.12.30	否
江苏国望高科纤维有限公司	苏州苏震生物工程有限公司	5,000.00	2020.09.07	2024.10.18	否
江苏国望高科纤维有限公司	江苏盛虹石化产业发展有限公司	34,651.10	2020.12.22	2024.1.20	否
江苏国望高科纤维有限公司	江苏盛虹石化产业发展有限公司	26,525.58	2021.1.27	2025.2.26	否
江苏国望高科纤维有限公司	江苏盛虹石化产业发展有限公司	30,000.00	2021.6.16	2025.6.15	否
江苏国望高科纤维有限公司	江苏虹港石化有限公司	17,000.00	2021.6.25	2025.6.25	否
	小 计	3,920,035.80			

【注】江苏盛泽燃机热电有限公司与国家开发银行苏州市分行、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苏州分行、江苏苏州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于 2019 年 9 月签订《银团贷款应收账款质押合同》，贷款银团向江苏燃机热电有限公司提供总额为 80,000.00 万元的贷款，出质人江苏盛泽燃机热电有限公司以吴江盛泽 2×100MW 级燃机热电联产工程项目建成后出质人享有的售电、售热的收费权及其他相关权益作为质押物。截至 2021 年 6 月 30 日，江苏盛泽燃机热电有限公司实际发生借款 29,500.00 万元，该工程项目尚未建成。

十三、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截至本财务报表批准日止，公司无其他需作披露的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十四、补充资料

(一) 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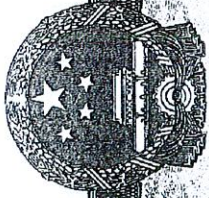
项目	2021 年 1-6 月	2020 年度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	15,277,710.52	28,578,788.29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企业业务密切相关，按照国家统一标准定额或定量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50,248,591.51	142,170,737.95
委托他人投资或管理资产的损益	2,838,356.74	10,611,039.36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持有交易性金融资产、衍生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衍生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衍生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衍生金融负债和其他债权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	-68,385,840.65	38,747,562.16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13,466,686.77	21,917,549.79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15,108,383.68
小计	13,445,504.89	226,917,293.87
所得税影响额	-9,763,315.49	-18,884,702.51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3,659,254.24	-4,544,541.07
合计	22,935.16	203,488,050.29

(二) 净资产收益率及每股收益

2021 年 1-6 月	加权平均净资产 收益率 (%)	每股收益 (元)	
		基本每股收益	稀释每股收益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11.66	0.54	0.52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11.66	0.54	0.52

2020 年度	加权平均净资产 收益率 (%)	每股收益 (元)	
		基本每股收益	稀释每股收益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3.57	0.15	0.15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2.71	0.12	0.12

江苏东方盛虹股份有限公司
二〇二一年十月十八日



营业执照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10101568093764U

证照编号: 01000000202107140026



扫描二维码
即可查询企业信用信息
或办理相关业务

(副本)

名称 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类型 特殊普通合伙企业

执行事务合伙人 朱建弟, 杨志国

经营范围

审查企业会计报表, 出具审计报告; 验证企业资本, 出具验资报告; 办理企业合并、分立、清算事宜中的审计业务, 出具有关报告; 基本建设年度财务决算审计; 代理记账, 会计咨询、税务咨询、法律、法规规定的其他业务; 经相关部门批准, 开展经



成立日期 2011年01月24日

合伙期限 2011年01月24日 至 不约定期限

主要经营场所 上海市黄浦区南京东路61号四楼



登记机关

2021 年 07 月 14 日

仅供出报告使用, 其他无效

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网址: <http://www.gsxt.gov.cn>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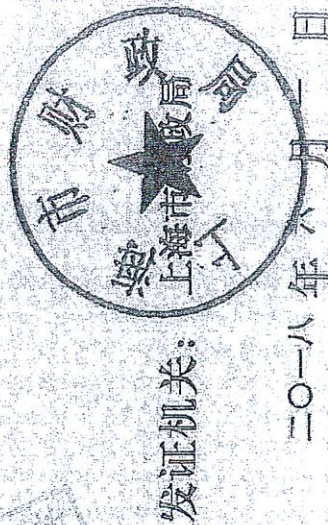
市场主体应当于每年1月1日至6月30日通过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报送公示年度报告。

国家市场监督管理总局监制

证书序号: 0001247

说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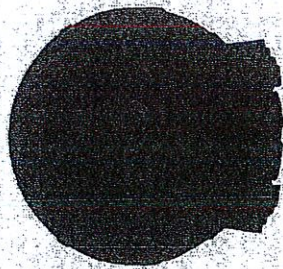
- 1、《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是证明持有人经财政部门依法审批，准予执行注册会计师法定业务的凭证。
- 2、《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记载事项发生变动的，应当向财政部门申请换发。
- 3、《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不得伪造、涂改、出租、出借、转让。
- 4、会计师事务所终止或执业许可注销的，应当向财政部门交回《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



发证机关:

二〇一八年六月一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制



会计师事务所 执业证书

名称: 立信会计师事务所 (特殊普通合伙)

首席合伙人: 朱建弟

主任会计师:

经营场所: 上海市黄浦区南京东路61号四楼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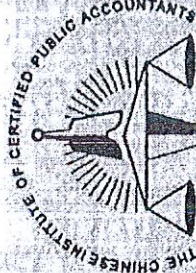


组织形式: 特殊普通合伙制

执业证书编号: 310000006

批准执业文号: 沪财会〔2000〕26号 (转制批文 沪财会〔2010〕82号)

批准执业日期: 2000年6月13日 (转制日期 2010年12月31日)



中国注册会计师协会



立信
会计师事务所
310000060257



立信会计师事务所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证书编号: 310000060257
No. of Certificate
批准注册协会: 上海市注册会计师协会
Authorized Institute of CPAs
发证日期: 1999 年 06 月 30 日
Date of Issuance



杨蜀越(310000060257)
您已通过2020年年检
上海市注册会计师协会
2020年08月31日

月 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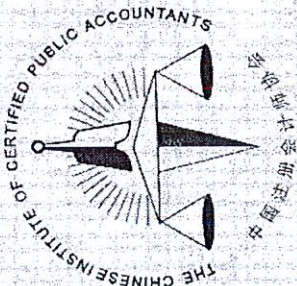
年 月 日



唐奕(310000061893)
您已通过2020年检
上海市注册会计师协会
2020年08月31日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年度检验登记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姓名 Full name 唐奕
性别 Sex 女
出生日期 Date of birth 1989-10-16
工作单位 Working unit 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身份证号码 Identity card No. 310503198910160062

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证书编号: 310000061893
批准注册协会: 上海市注册会计师协会
Authorized Institute of CPAs
发证日期: 2019年04月15日
Date of issuance

上海市报告使用, 其他无效